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采购人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项目编号：HBCZ-22040335-221676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 目录

|   |     |
|---|-----|
| 第一章磋商邀请.....                            | 3   |
| 第二章磋商须知.....                            | 7   |
| 磋商须知前附表.....                            | 7   |
| 磋商须知正文.....                             | 11  |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22  |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27  |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 38  |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40  |
| 一、磋商响应声明.....                           | 40  |
|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43  |
|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 46  |
| 四、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47  |
| 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 48  |
| 六、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55  |
| 七、类似业绩一览表.....                          | 57  |
| 八、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58  |
| 九、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 59  |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60  |
| 格式 1 货物说明一览表.....                       | 60  |
| 格式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61  |
| 格式 3 技术力量一览表.....                       | 62  |
|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65  |
| 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项目需求.....                   | 65  |
| 一、项目采购清单.....                           | 65  |
| 二、项目报价要求.....                           | 73  |
| 三、项目技术服务及技术参数要求.....                    | 73  |
| 四、项目要求.....                             | 99  |
| 五、项目质量要求.....                           | 99  |
| 六、项目验收.....                             | 100 |
| 七、培训及售后服务.....                          | 100 |
| 八、违约责任.....                             | 100 |
| 九、付款方式.....                             | 100 |

# 第一章磋商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BCZ-22040335-221676

标讯区域：中央

行政区域：湖北

项目联系人：姚晓菲

项目联系电话：0710-3210650

## 二、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姚晓菲 0710-3210650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建华路9号

一级预算单位：国家税务总局

## 三、代理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黄释娴、温飞飞、苏恩华 13367259117/027-87816666-8403、8413、8401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

## 四、标讯信息：

### （一）基本情况

标题：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采购品目：其他机房辅助设备、机房环境监控设备、机柜

行业划分：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预算金额：177万元（人民币）

###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工期                 | 最高限价        |
|------------------------|----|--------------------|-------------|
|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 1宗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0日历天内完成。 | 1770000.00元 |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 同时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主体信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时的当场查询结果为准);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 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需提供所投该产品的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所投产品型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认证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

#### **(四)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等:**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2022年07月21日起至2022年07月27日每天上午8:30-12:00时、下午14:00-16:30时(节假日, 周末除外)。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服务大厅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或事项: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2年07月21日起至2022年07月27日止, 每天上午8:30-12:00时、下午14:00-16:30时, 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七楼)凭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文件获取登记表、本人身份证领取采购文件。如无法现场领取, 请将上述资料扫描件及单位收件信息发至项目负责人邮箱 1344934925@qq.com 办理报名事宜。

磋商文件售价: 0元。

#### **(五)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等:**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年08月02日09时30分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10楼1006号会议室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 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六)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七) 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的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自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之日起算。

**(八)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节能环保、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0日

文件获取登记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编号            |  | 包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银行            |  |      |  |
| 账号              |  |      |  |
| 授权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地址              |  | 邮箱   |  |

## 第二章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具体内容和要求   |
|-----|---------------------|---|
| 1.1 | 采购项目                |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
|     | 采购预算                | 177 万元  |
|     | 公告媒体                | 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  |
| 2   | 采购人                 | 名 称：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br>地 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建华路9号<br>联 系 人：姚晓菲<br>电 话：0710-3210650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br>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br>联 系 人：黄释娴、温飞飞、苏恩华<br>电 话：13367259117/027-87816666-8403、8413、8401   |
| 4   | 供应商产生方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告<br><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库抽取<br><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和采购人推荐<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5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详见第一章   |
| 6   | 现场勘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br><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
| 7   | 联合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br><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
| 8   | 进口产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磋商<br><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
| 9   |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input type="checkbox"/> 否<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多联式空调机组   |
| 10  |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 无   |
|     |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input type="checkbox"/> 否<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沙发、桌、椅、柜  |
|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br>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u>  </u> %，微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内容和要求  |
|----|------------------|--|
|    |                  | 型企业扣除 <u>  </u> %。<br>□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_____  |
|    |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br>☑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扣除 <u>  </u> %。<br>□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_____   |
|    | 信息安全认证           | 无  |
| 12 |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 无  |
| 14 | 提交样品             | □ 有 _____<br>☑ 无   |
| 15 |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 要求采购人澄清的, 请将已盖章的提疑文件扫描件和电子版本 (Word) 同时发送至 1344934925@qq.com  |
| 16 |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 时间: 2022 年 08 月 02 日 9: 30 (北京时间)<br>地点: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 楼 1006 号会议室  |
| 17 |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 时间: 2022 年 08 月 02 日 9: 30 (北京时间)<br>地点: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 楼 1006 号会议室  |
| 18 | 磋商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br>□要求提供, 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 提交方式为具体如下:<br>投标保证金的退还<br>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时, 应同时向本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退还时的银行信息 (收款人、账号、行号、开户银行)。<br>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 本公司不承担退款延期所产生的超期资金占用费。<br>□其他 _____   |
| 19 | 磋商响应有效期          | 自提交日起 90 日 (日历日)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   |
| 20 | 提交响应文件           |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电子文件 1 份 (扫描/word 格式)  |
| 21 |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br>(项目名称、包号) 投标文件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开启<br>供应商名称:<br>供应商地址:   |
| 22 | 信用查询             | 信用记录审查:<br>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规定, 投标截止时间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对供应商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被拒绝。<br>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以投标截止当日, 并在开标大会现场查询后由各供应商签字确认。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内容和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仅限于本项目使用， <b>打印并经供应商签字确认的网页版</b> 将留存在采购档案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               | 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服务项目期限 | 交货和提供服务的地点：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建华路9号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br>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0日历天内完成。<br>质保期：2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 详见第四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               | 履约保证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br><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的10%，提交方式为银行汇票、银行保函或履约担保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p>经与采购人协商，由成交供应商按以下标准中<b>货物类</b>取费标准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标准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务类型<br/>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br/>标</th> <th>服务招<br/>标</th> <th>工程招<br/>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5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如下：<br/> 100万元×1.5%=1.5万元<br/> （500-100）×1.1%=4.4元<br/> 合计收费=1.5+4.4=5.9（万元）<br/> 代理机构账户信息如下：<br/> 户 名：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br/> 帐号：572976591978<br/> 清算行号：840085<br/>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4521004672<br/>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北省武汉市中南路支行</p> | 服务类型<br>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br>标 | 服务招<br>标 | 工程招<br>标 | 100 以下 | 1.5% | 1.5% | 1.0% | 100—500 | 1.1% | 0.8% | 0.7%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1000000 以上 | 0.01% | 0.01% | 0.01% |
| 服务类型<br>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br>标                | 服务招<br>标  | 工程招<br>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 以下           | 1.5%                    | 1.5%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500          | 1.1%                    | 0.8%  | 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0000 以上       | 0.01%                   | 0.01%   | 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其他规定                    | <p>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br/> 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b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磋商报价：评审得分相同的，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br/>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br/> 按照以上方式处理后仍然并列的，或者本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由采购人督察内审部门监督，需求部门派出代表通过抽签的方式随机抽取确定，书面记录抽取情况，并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内容和要求 |
|----|----|---------|
|    |    | 档。      |

## 磋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磋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1.4 “磋商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职责的3人以上单数的磋商成员。

1.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1.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2. 采购项目预算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政府强制采购资格条件。

3.1.3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争性磋商：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

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 4. 参与磋商的费用

4.1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 6. 联合体形式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同时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7. 项目现场勘察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勘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勘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与其他规定

9.1 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必须将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产品如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内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给予优先待遇。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7 按照《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第一批）》的公告》要求，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设备和产品，应当按照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认定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8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磋商文件

### 10.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0.2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

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1.1 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1.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实质性和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

12.2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外，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符号的条款为较重要条款，在评审时并不视为无效响应。

### 三、响应文件

#### 13. 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3.5 磋商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以下项目标注★)

14.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4.1.1 商务部分

- (1)磋商响应声明
- (2)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
- (4)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5)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6)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7)类似业绩一览表
- (8)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 14.1.2 技术部分

- (1)机构配备情况
- (2)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3)施工组织设计
- (4)报价材料的品牌型号产地
- (5)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文件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3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未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响应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 (3)评委认定为恶意低价的。

14.4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5 磋商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在《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中的对应内容处注明。

14.6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15. 报价

15.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5.2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供应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次采购项目的预算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磋商保证金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6.2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应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的谈判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一致。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6.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4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 磋商响应有效期

17.1 磋商响应有效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磋商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中的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8.3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注明“正本”或“副本”，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9.2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9.3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和指定地点提交。

20.2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1.1 供应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1.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四、磋商与评审

#### 22. 磋商小组

22.1 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 23. 初步审查

23.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4) 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或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材料的；

(5)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响应文件及磋商情况认定；

(6) 供应商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失信情况查询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 其他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

### 24. 澄清

2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5. 磋商

25.1 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2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5.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5.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25.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确定磋商的轮次。

25.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5.8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26. 最后报价

26.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6.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26.4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组织实施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 27. 最后报价评审

### 27.1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 (1)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 (4)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最后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无效响应。

### 27.2 最后报价的价格扣除原则

(1)节能产品(视具体项目适用)：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节能产品的，对节能产品在评审时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最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或在评审时予以加分。

(2)环境标志产品(视具体项目适用)：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的，对环境标志产品在评审时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最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或在评审时予以加分。

(3)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以及监狱企业，在评审时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最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若项目允许联合体报价响应的情况下)，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

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最终报价给予扣除。

27.4 价格得分: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作为价格评分依据。供应商的评审价为按上述条款修正并给予价格扣除优惠后的价格。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审基准价/评审价)×价格分

## 28. 综合评审

28.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8.2 评审办法及标准见第三章。

28.3 评审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29. 提出成交供应商

29.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9.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30.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0.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0.3 采购人自行组织磋商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 31. 磋商终止

3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2. 重新评审

32.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

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 33. 保密

33.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34. 禁止行为

34.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 35. 成交信息的公布

35.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信息。

35.2 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但成交结果公告前磋商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5.3 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在公告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 36. 成交通知

36.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7. 履约保证金

37.1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7.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38. 签订合同

38.1 投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8.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8.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六、其他规定

###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9.1 成交供应商是否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40. 询问、质疑、投诉

4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0.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0.3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41.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 42. 其他规定

42.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43. 未尽事宜

43.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44. 文件解释权

44.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1. 评审方法

1.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如下表：

|         |   |
|---------|---|
| 资格性审查标准 |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br>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br>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br>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br>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br>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br>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         | 主体信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活动要求。   |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符合性审查标准 |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 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
|         | 响应文件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
|         | 响应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
|         |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  |
|         |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符合技术规格、参数及需求中所有“★”指标；  |
|         | 供应商未出现磋商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br>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br>(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br>(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br>(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br>(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br>(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说明：

1) 磋商小组分别对每一响应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2) 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4)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2.2 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如下表：

| 项目     | 分值  | 评标分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价格得分   | 30分 | 报价得分  |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br>$\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ext{分}。$                           |
| 商务得分   | 20分 | 投标企业项目实施实力  | 2分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机房建设类供货案例，每一项得1分，满分2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   | 4分  | 1. 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计划，科学合理得2分；较科学合理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br>2. 投标人承诺给采购人免费培训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   |     | 投标人提供具体的服务内容及措施，紧急特殊情况服务保障措施、备品备件、售后服务方案可操作性强、合理可行得2分。<br>投标人提供具体的服务内容及措施，紧急特殊情况服务保障措施、备品备件、售后服务方案可操作性较强、较合理可行得1分。<br>未提供不得分。                              |
|        |     | 实施组织方案及测试验收方案   | 4分  | 1.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组织方案科学、合理、完整得2分；<br>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组织方案较科学、合理、完整得1分；<br>方案不完整或未提供不得分。<br>2. 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测试方案科学、合理、完整得2分；<br>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测试方案较科学、合理、完整得1分；<br>方案不完整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 质量保证措施及施工保障能力   | 4分  | 1、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完整得2分；<br>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完整得1分，不完整或未提供不得分。<br>2、投标人提供的施工保障能力科学、合理、完整得2分；<br>施工保障能力较科学、合理、完整得1分，不完整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 进度保障措施  | 4分  | 提供详细的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br>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完整，且针对性强得4分；<br>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完整，且针对性较强得2分；<br>未提供不得分。   |
| 节能环保产品 | 2分  | 供应商提供沙发、桌、椅、柜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最多得2分。（须提供证书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     |   |
|------|-----|-----------------|-----|---|
| 技术得分 | 50分 | 机房建设设计方案合理性     | 25分 | <p>1、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机柜、信息面板、六类非屏蔽模块、六类非屏蔽信息跳线、铜缆配线架、机架式光纤配线架、LC 双工单模耦合器、LC 单模单芯尾纤、双芯单模 LC 跳线）、机房值班区小型中央空调系统的非★号参数达到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每项 2 分，最多 22 分。</p> <p>2. 投标人承诺提供网络布线系统里的六类非屏蔽网线、六类非屏蔽模块、六类非屏蔽配线架、六类非屏蔽跳线及面板、光纤及光纤配件等，来源同一制作商的产品得 3 分。（须提供承诺函，包含采用的品牌名称，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p>   |
|      |     | 机房建设稳定可靠性       | 10分 | <p>1.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所投机房综合布线产品制造商厂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5 分，未提供或漏项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所投机房墙面彩钢板产品生产制作商的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资质认证证书。且投标人所投机房墙面彩钢板产品需要通过 GB/T 9754-2007、GB/T 6739-2006，2H 漆层厚度检测报告、彩钢板产品表面涂层 GB/T 4957-2003 检测报告和 GB8624A1 级防火检测报告。满足此项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须提供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
|      |     | 机房建设安全环保性       | 5分  | <p>1、为了保障机房运维操作人员的健康安全环保。要求投标人提供网络机柜喷涂塑粉原料 ROHS 测试报告证明其无毒无害；得 1.5 分，提供网络机柜 CE 认证证书，得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此项最多 3 分。</p> <p>2、为了保障机房的安全性。投标人所投机房防静电地板具备国家建筑防火产品质检中心的防火检测报告，且燃烧性能总热值小于或等于 1.35MJ/KG，完全满足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此项最多 2 分。</p> <p>（须提供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
|      |     | 机房数据迁移及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 10分 | <p>机房数据安全保障和数据迁移是本项目的重要的关键工作，机房升级过程中，必须保障整个机房和系统正常运行、不容许任何停机事故和数据丢失事故发生。</p> <p>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机房数据迁移及数据保障方案，方案完整、科学合理，具有较强针对性得 10 分；</p> <p>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机房数据迁移及数据保障方案，方案较完整、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强得 6 分；</p> <p>方案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得 2 分；</p>   |

|                      |      |  |  |
|----------------------|------|--|--|
|                      |      |  | 方案不完整或未提供不得分。  |
| 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确定方法 |      |  | 本项目设置“多联式空调机组”为核心产品。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共有3种或以上数量品牌的，按照“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第4条的规定执行；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共有不足3种或以上数量品牌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且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 |
| 总分                   | 100分 |  |  |

#### (4)、政策支持

| 政策支持  |   |         |         |              |           |          |      |
|-------|---|---------|---------|--------------|-----------|----------|------|
| 本项目类型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 中小企业  | <p>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要求，需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并按其要求填写相关数据资料，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p> <p>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         |         |              |           |          |      |
| 节能环保  | <p>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执行。</p> <p>如供应商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合格有效期内的）或节能产品查（<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xaxun.htm">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xaxun.htm</a>）/环境标志产品查询（<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xaxun.htm">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xaxun.htm</a>）查询结果截图。</p> |         |         |              |           |          |      |
| 监狱企业  | <p>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p> <p>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p>  |         |         |              |           |          |      |

|         |  |
|---------|--|
| 促进残疾人就业 | <p>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p> <p>投标人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 3.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3.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2、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 (成交供应商名称)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确定\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该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内容，签署《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以下简称：“合同”）。

###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 (4) 报价表（总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 2. 合同货物、数量和金额：

2.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乙方 必须按要求提供以下中标产品和服务，且不提出任何附加条款。

| 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台） |
|--------|------|-----|----|----|---------|
|        |      |     |    |    |         |
|        |      |     |    |    |         |
| 合同金额合计 |      |     |    |    |         |

2.2 本项目中标产品价格，除产品价格外，还包含送货、安装、调试、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和服务费及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在质量保证期内，各采购人无需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乙方或授权供货商应免费上门服务（包括上门费、备件费、人工费及相关费用等）。

### 3. 付款条件

3.1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3.2 支付方式及时间：

- 1、项目按进度付款；
- 2、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监管部门、招标方以及审计验收合格后支付 100%合同款。

4. 合同签订地：中国. 湖北. 襄阳

5. 合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条款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
|----|-------------|--|
| 1  | 合同名称:       |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合同   |
| 2  | 合同编号:       |  |
| 3  | 甲方名称:       |  |
|    | 甲方地址:       |  |
|    | 甲方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
| 4  | 乙方名称:       |  |
|    | 乙方地址:       |  |
|    | 乙方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
|    |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
| 5  | 合同金额:       | <p>(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元整(¥)。</p> <p>(2) 本合同金额, 除产品价格外, 还包含送货、安装、调试、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和服务费及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p> <p>在质量保证期内, 甲方无需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包括上门费、备件费、人工费及相关费用等)。</p> |
| 6  | 交货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0日历天内完成。  |
| 7  | 交货地点:       |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
| 8  | 质量保证期       | 本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2年(以双方授权代表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算), 在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应保证其中任一部分质量自合同货物到货验收后在正常情况下不出现任何质量问题。  |
| 9  | 验收标准及方案:    | <p>合同签订后, 按照预定交付时间, 乙方先配合甲方按照甲方要求进行集中抽检(抽检比例1:10), 抽检设备均须满足技术需求表中的所有要求(软硬件), 任意一条不满足视为交付设备不合格, 视为乙方虚假应标, 本合同作废。</p> <p>集中抽检合格以后, 甲方提供设备发放地址清单, 乙方按照甲方</p>      |

|    |            |  |
|----|------------|--|
|    |            | 提供的发放地址清单交付设备并调试完成以后，甲方指定人员现场进行验收，需满足技术需求表中的所有要求（软硬件）。甲方指定人员填开验收合格单，所有验收合格单收集完毕以后视为验收完成。   |
| 10 | 合同付款：      | <p>(1)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p> <p>(2) 支付方式及时间：</p> <p>1、采购人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上线运行正常后，付合同金额的 95%；</p> <p>2、采购人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上线运行正常二年后，付合同的 5%。</p>   |
| 11 | 履约金及返还：    | 本合同不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 12 | 违约金约定：     |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 10%，即      万元  |
| 13 | 误期赔偿费约定：   |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u>15%</u>   |
| 14 | 合同期限：      |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 15 |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 <p>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仲裁地)仲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1.2 “乙方”是指（中标供应商）。

1.3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合同，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合同付款：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与甲方签署采购合同后并正确地履行完合同义务，甲方支付乙方的费用。

1.5 合同货物：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的自助办税终端。

1.6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合同货物有关的所有服务，如送货到指定地点、售后服务、运输、搬运、保险、检测等服务以及与之相关的伴随服务。

1.7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 2. 货物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 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相关规定。

##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的要求。

3.2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3.3 如果服务和交付物与合同不符或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证实交付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3.4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5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3.6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

或索赔。

3.7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8 本合同的免费质量保证期为 年，保证期内的乙方应提供如下服务。

3.8.1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产品的零部件的结构、设计、工艺和材料缺陷造成的任何损坏或故障负责。凡因保证范围内设备修理而停用的时间，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更换的零部件的质量保证期应为更换之日起年。

3.8.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承担方需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免费现场支持和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3.8.3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不符合本标书规定的要求或发生制造质量问题。需方将立即通知承担方，承担方应在 1 小时内答复，8 小时内到达使用方现场，并采取措施对该设备进行修理或更换，如 24 小时内未能恢复设备正常运行的，承担方应免费提供备机。

3.8.4 保修期过后，卖方必须终身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4.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4.3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提出货物生产过程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5.2 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指控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各采购人答辩，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

5.3 有关本项目的全部设计、施工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有保护甲方著作权的义务，并对在设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有保密的义务。除乙方存盘归档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设计文件、成果另作其他商业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设计文件用于其他项目的建设，不得用于与本协议无关的工程。发生此类情况时，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 **6. 权利瑕疵担保**

6.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6.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6.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7. 保密义务

7.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8. 履约保证金

8.1 如合同约定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保函、银行电汇或履约担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供。

8.2 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以及履约保证金的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前附表**。

8.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8.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 交货与验收

9.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9.2 交货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9.4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进行记录。

9.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9.6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及时履行验收手续。

9.7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 10. 违约责任

10.1 质量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0.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

(4)如果乙方迟延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0.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 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 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前附表。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 12.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2.2 仲裁应由 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在 进行仲裁。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诉讼应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3. 合同修改或变更

13.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3.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4. 合同中止

13.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5. 违约解除合同

15.1 若出现如下情形，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货物或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出现两次服务达不到承诺标准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破产解除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6.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 其他解除合同情况

17.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提出终止采购合同。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0. 合同语言**

20.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20.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21. 合同生效**

21.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2. 合同效力**

22.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 **23. 检查和审计**

23.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3.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磋商响应声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附件 1-3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委托磋商)

#### 二、报价一览表、分项价格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附件 2-2 分项价格表

附件 2-5 最终报价承诺书

####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附后)

#### 四、磋商保证金(不适合本项目)

#### 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附件 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附件 5-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 5-2-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按规定可不进行税务登记的不提供)；

附件 5-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5-2-6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自行查询信用记录的提供)。

(三)附件 5-3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要求填列)

(四)附件 5-4 联合体协议(格式附后)

#### 六、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一)附件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二)附件 6-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七、类似业绩一览表

#### 八、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机构配备情况
- 二、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三、施工组织设计
- 四、报价材料的品牌型号产地
- 五、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文件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_\_\_\_\_)的全部内容, 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 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磋商响应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和副本\_\_\_\_\_份, 电子响应文件\_\_\_\_\_套, 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 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附件 1-3: 授权委托书(自然人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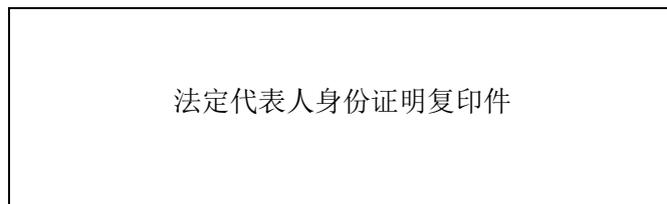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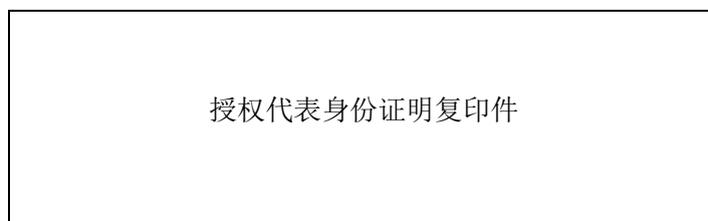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_\_\_\_\_ (磋商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磋商代表，就\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1—3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磋商)**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 (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
| 1  | 包号      |                           |
| 2  | 总报价人民币  | 大写：人民币_____元<br>小写：¥_____ |
| 3  | 工期/供货期限 |                           |
| 4  | 质保期     |                           |
|    | 备注      |                           |

**注：**本表仅作为磋商小组了解报价组成情况，不作为最终成交报价。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2-2

分项价格表

最终报价承诺书  
(第\_\_\_\_次报价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包号: \_\_\_\_\_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磋商范围             | 第____包                 |
| 最终报价<br>(详见备注说明) | 第____包<br>人民币大写: _____ |
| 备注说明             |                        |
| 磋商小组签字           |                        |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 本页《报价表》由供应商在磋商现场依磋商情况填写, 请加盖公章后带至磋商现场备填(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内)。考虑磋商报价的方便, 供应商在填写最终承诺报价后, (第一次报价-最终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序号 | 磋商文件条目号 |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如有偏离，则必须注明“偏离”；未注明偏离的，视为完全响应。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四、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说明：可提供付款凭证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

####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适用银行转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月\_\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供应商(公章)：

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

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 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5-1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公章)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  |     |
| 授权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真    |     |
| 上年营业收入     |    | 员工总人数 |     |
|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
| 资质名称       | 等级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            |    |       |     |
|            |    |       |     |
| 备注         |    |       |     |

附件 5-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示例略)

附件 5-2-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按规定可不进行税务登记的不提供)(示例略)

附件 5—2—3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示例略)

企业概况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章) |
| 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              | 划型标准         |        | <input type="checkbox"/> 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     |
|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              |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
|                   | 2021 末资产负债情况 | 总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总负债               |              | 万元           |        |  |     |
| 财务状况<br>(单位:万元或%) | 项目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   |     |
|                   | 主营收入         |              |        |  |     |
|                   | 收入总额         |              |        |  |     |
|                   | 利润总额         |              |        |  |     |
|                   | 净利润          |              |        |  |     |
|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净资产收益率       |              |        |  |     |

我们保证上述表格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如贵方要求,我们同意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100%

2、有关财务状况的基础数据应与企业财务报表中相关栏次保持一致。

附件 5-2-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示例略)

附件 5-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供应商自行查询适用)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 合同签订前, 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 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 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5—3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要求填列)

(示例略)

**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现就联合体磋商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磋商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磋商或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或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磋商文件，参加磋商，履行成交义务和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成员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六、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6-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_\_\_\_（制造商名称）/\_\_\_\_（产地）（填写此次投标所供主要货物制造商名称或价值最高的货物制造商名称及生产产地）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及制造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等数据资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备注：投标供应商非所投货物制造商的，还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在评审时不予考虑。**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                    间：年月日

### 七、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合同签订时间 | 业主单位 | 项目概况 | 合同金额 | 项目经理 |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应将过去3年中完成过的类似项目的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必须按要求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资料。

## 八、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严重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实例略)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格式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名称 | 型号规格 | 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 随表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中要求附上**货物主要技术参数、技术指标、产品性能的详细描述，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需说明原因并提出解决偏离的详细方案。

2.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报告、制造商出具的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等。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格式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对应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规范 | 偏差 (+/-) | 备注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特别说明：

- 1、填写此表时，应做到用文字一一对应的描述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与投标文件技术规范序号、技术规范要求的响应与偏离。
- 2、不能只简单写为“满足”或“无偏差”，否则视为无效应答。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3 技术力量一览表

1、技术力量总表

| 序号       | 姓名 | 学历及学位 | 技术职称 |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 认证情况 |
|----------|----|-------|------|----------|------|
| (一) 高级人员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二) 中级人员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三) 初级人员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技术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 学历        |  | 毕业学校 |  | 技术职称  |  |
| 公司职务      |  | 任职时间 |  | 本项目任职 |  |
| 人员档次      |  |      |  |       |  |
| 工作简历及主要业绩 |  |      |  |       |  |

特别说明：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人员的学历、职称、缴纳社保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人服务承诺

(示例略)

五、供货及服务（根据第三章评分要求编写）

六、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项目需求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完成期                  | 最高限价         |
|------------------------|-----|----------------------|--------------|
|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 1 宗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日历天内完成。 | 1770000.00 元 |

一、项目采购清单

| 编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参数/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 一、机房环境系统 |             |                             |                |     |
| 1        | 顶面处理        | 整个机房改造区域/国标                 | M <sup>2</sup> | 480 |
| 2        | 轻钢龙骨天棚架     | 整个机房改造区域/国标                 | M <sup>2</sup> | 480 |
| 3        | 铝合金格栅吊顶     | 整个机房改造区域/国标                 | M <sup>2</sup> | 488 |
| 4        | 铝合金格无孔顶     | 原地税机房吊顶处理/国标                | M <sup>2</sup> | 60  |
| 5        | 吊顶不锈钢层次线    | 50/国标                       | 米              | 225 |
| 6        | 墙、柱面轻钢龙骨架   | 整个机房改造区域/国标                 | M <sup>2</sup> | 755 |
| 7        | 墙面石膏板基层     | 整个机房改造区域/国标                 | M <sup>2</sup> | 755 |
| 8        | 墙面处理（保温）    | 阻燃橡塑 25MM 保温板机房区域（主机房）      | M <sup>2</sup> | 160 |
| 9        | 墙面保温材料（铝箔层） | 铝箔（主机房）                     | M <sup>2</sup> | 160 |
| 10       | 墙、柱面彩钢板     | 彩钢板（钢板厚度大于 0.6mm）<br>整个机房区域 | M <sup>2</sup> | 552 |
| 11       | 墙面彩钢板阴角     | 钢板厚度大于 0.6mm）               | 批              | 1   |
| 12       | 墙面彩钢板阳角     | 钢板厚度大于 0.6mm）               | 批              | 1   |
| 13       | 不锈钢踢脚线      | 100*1.2                     | 米              | 225 |
| 14       | 方钢龙骨隔断墙     | 监控区和机房之间的隔断墙                | m <sup>2</sup> | 54  |
| 15       |             | 配电区和库房之间的隔断墙                |                |     |

|    |                             |  |                |     |
|----|-----------------------------|--|----------------|-----|
| 16 | 甲级钢质防火门                     | 值班区、库房、应急出口  | 樘              | 3   |
| 17 |                             | 1500*2200MM  |                |     |
| 18 | 钢化玻璃隔断                      | 机房区域   | M <sup>2</sup> | 78  |
| 19 | 钢化玻璃隔断双开门                   | 1500*2000  | M <sup>2</sup> | 9   |
| 20 | 玻璃门拉手                       | 不锈钢  | 对              | 3   |
| 21 | 玻璃门地簧                       | 不锈钢  | 个              | 6   |
| 22 | 玻璃门夹                        | 不锈钢  | 付              | 6   |
| 23 | 钢化玻璃隔断钢结构                   | 方钢、槽钢等   | 米              | 70  |
| 24 | 地面环境处理                      | 机房区域   | M <sup>2</sup> | 309 |
| 25 | 地面环境（保温层）                   | 35MM 保温板（主机房区）                                     | M <sup>2</sup> | 165 |
| 26 | 600*600 钢质无边抗静电活动地板（含公共区地面） | 600*600*35MM                                       | M <sup>2</sup> | 485 |
| 27 | 600*600 钢质无边抗静电活动地板（风口板）    | 70%的钢质通风板  | 块              | 10  |
| 28 | 机房地面保温层                     | 阻燃橡塑 25MM 保温板机房区域（主机房）                             | M <sup>2</sup> | 165 |
| 29 | 机房地面铝箔层                     | 机房区  | M <sup>2</sup> | 165 |
| 30 | 机房地面周围支架                    | 钢制加固   | 项              | 1   |
| 31 | 机房机柜基座（钢制）                  | 主机区机柜  | 个              | 38  |
| 32 | 机房设备承重                      | 机房区含主机区及电源区承重加固                                    | 项              | 1   |
| 33 | 值班区墙面                       | 机房标准   | M <sup>2</sup> | 235 |
| 34 | 值班区桌椅（4位）                   | 优质桌、椅钢木台、桌类  | 套              | 4   |
| 35 | 沙发                          | 含二人位和一人位   | 套              | 2   |
| 36 | 茶几                          | 二人位茶几、木骨架为主  | 个              | 2   |
| 37 | 钢制办公资料柜                     | 柜体钢板厚度 0.8MM，对开柜门，表面静电喷涂，光泽均匀，坚固耐用噪音小，运行 10 万次不变形。 | 套              | 6   |
| 38 | 原机房房间环境                     | 原机房环境  | 项              | 1   |

|                |                    |                            |   |     |
|----------------|--------------------|----------------------------|---|-----|
| 39             | 原机房房间管线            | 管线                         | 项 | 1   |
| 40             | 原机房空调              | 原机房空调                      | 项 | 1   |
| 41             | 原机房空调              | 原机房空调                      | 项 | 1   |
| 42             | 其它费用               | 物流等                        | 项 | 1   |
| 43             | 值班区窗帘              | 更换新窗帘                      | 套 | 4   |
| 二、机房网络布线系统     |                    |                            |   |     |
| 44             | 六类非屏蔽网线            | 六类4对屏蔽双绞线,CM防火等级/          | 箱 | 10  |
| 45             |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 六类24口屏蔽双绞线配线架,不含模块,模块按实际配置 | 个 | 46  |
| 46             | 理线架                | 19寸机柜、配线架配套                | 个 | 46  |
| 47             | 六类非屏蔽模块            | 六类屏蔽信息模块                   | 个 | 368 |
| 48             | 双口面板               | 机房墙面维修使用                   | 个 | 4   |
| 49             | 六类非屏蔽跳线            | 原厂2米                       | 条 | 50  |
| 50             | 24盘位单模光纤配线架        | 24光配线架                     | 套 | 2   |
| 51             | 12盘位单模光纤配线架        | 12光配线架                     | 套 | 4   |
| 52             | LC双工单模尾纤           | 2米尾欠                       | 根 | 96  |
| 53             | LC单模双工耦合器          | 耦合器                        | 个 | 96  |
| 54             | 12芯室内单模光纤          | 12芯单模                      | 米 | 100 |
| 55             | 值班区金属地插            | 金属、含强电                     | 个 | 25  |
| 56             | 弱电网格桥架             | 弱电网格桥架(含配件)                | 米 | 100 |
| 57             | 机房网络机柜             | 600*1200*2000              | 个 | 5   |
| 58             | 辅材                 | 扎带、机打标识、KBG线管、86底盒等        | 批 | 1   |
| 三、机房值班小型中央空调系统 |                    |                            |   |     |
| 59             | 空调输入电缆             | yjy4*25                    | 米 | 50  |
| 60             | 值班区小型中央空调系统(风管多联机) | 10匹、一拖七                    | 台 | 1   |

|            |                       |   |   |   |
|------------|-----------------------|---|---|---|
| 61         | 空调安装及安装材料             | 打孔、封堵、管道辅料、其他辅材等  | 项 | 1 |
| 四、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                       |   |   |   |
| 62         | 动力环境网络监控系统软件          | 1、完整软件包，WEB 界面，B/S 架构，WIN8 风格。2、软件稳定可靠，功能强大，可实现机房动力环境的全面监控和管理。3、支持多用户，丰富的报表，操作简单易用，界面美观，信息全面。4、用户可通过该软件实时掌握机房的运行状况，电子邮件报警与手机短信报警（需短信模块）、电话语音报警（需电话语音模块）等报警功能。 | 套 | 1 |
| 63         | UPS 监控功能模块(单/三相内置多协议) | 可支持不同品牌的单/三相 UPS，需要提供准确的机器型号及通讯协议，监控 UPS 的状态和参数   | 台 | 1 |
| 64         | 精密配电柜监控功能模块           | 用于监控精密配电柜，采集配电柜的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各支路开关状态、各支路电压电流等等/  | 台 | 3 |
| 65         | 精密空调监控功能模块            | 监控精密空调的参数和状态，若属于尚未支持的品牌型号需提供精密空调协议  | 台 | 3 |
| 66         | 电缆、端子、线管及其它安装材料       | 含六类 4 对非屏蔽电缆(单股)，六类跳线(2 米)，扎带，水晶头，电话水晶头，无源 RS232 转 RS485 接口转换器，标签色带，自攻螺丝，电气胶布，铁皮软管，套管，端子等   | 套 | 1 |
| 五、机房门禁系统   |                       |   |   |   |
| 67         | 出门按钮                  | 开关按钮  | 台 | 4 |
| 68         | 人脸识别门禁一体主机            | 人脸识别，人脸容量： $\geq 5000$ 人，离线保存出入事件数应 $\geq 25000$ 条，   | 台 | 4 |
| 69         | AC/DC 模块(220V 转 12V)  | 电源模块  | 台 | 4 |

|            |                      |   |   |    |
|------------|----------------------|---|---|----|
| 70         | 发卡器                  | 桌面型, USB 接口, 读卡频率 13.56MHZ, V8.0  | 台 | 1  |
| 71         | 照片采集摄像机              | USB 接口, 传感器:CMOS 像素:300 万像素, 分辨率:1280x720 最大帧数:30 帧/秒, 接口:USB 2.0 麦克风:内置驱动:免驱   | 台 | 1  |
| 72         | IC 卡                 | 白卡  | 张 | 20 |
| 73         | 双门磁力锁                | 磁力锁   | 台 | 4  |
| 74         | 门禁接口软件               | 软件  | 套 | 1  |
| 75         | 线缆                   | 线缆  | 批 | 1  |
| 六、机房视频监控系统 |                      |   |   |    |
| 76         | 红外网络半球摄像机 (400 万)    | 400 万 1/3" CMOS ICR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支持 Smart 侦测: 10 项事件检测, 1 项异常检测,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 (F1.2, AGC ON), 黑白: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 dB, 调节角度: 水平: 0°~360°, 垂直: 0°~75°, 旋转: 0°~360° | 台 | 12 |
| 77         | 16 路硬盘录像机            | 16 路 H.264、H.265 接入, 最大支持 8×1080P 解码, 支持 H.264、H.265 解码, 1 个 HDMI, 1 个 VGA, 异源输出, 4 盘位, 内置 4 块 6T 硬盘, 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 台 | 1  |
| 78         | 6TB 监控级硬盘            | 企业级监控录像专用硬盘, 根据录像机选配  | 台 | 4  |
| 79         | 12v10a 直流电源          | 辅助电源, 在传感器距离较远或较多的情况下, 若供电不足则需增加该辅助电源, 客户可根据现场的需要进行配置   | 台 | 2  |
| 80         | 16 口机架式交换机 支持 POE 供电 | 机架式安装方式   | 台 | 1  |
| 七、机房供配电系统  |                      |   |   |    |

|    |   |                                 |    |     |
|----|---|---------------------------------|----|-----|
| 81 | 敷设金属软管  | 20                              | m  | 500 |
| 82 | 敷设铜芯线   | BVR-2.5m m <sup>2</sup>         | m  | 800 |
| 83 | 敷设金属软管  | 20                              | m  | 500 |
| 84 | 敷设铜芯线   | BVR-2.5m m <sup>2</sup>         | m  | 800 |
| 85 | 敷设铜芯线   | BVR-4m m <sup>2</sup>           | m  | 450 |
| 86 | 敷设铜芯线   | BVR-6m m <sup>2</sup>           | m  | 300 |
| 87 | UPS 输出电缆  | yjy4*50                         | m  | 30  |
| 88 | 机柜用电缆<br>(机房 UPS 配电柜到各机柜 pdu)                   | yjy-3*10m m <sup>2</sup>        | m  | 500 |
| 89 | 机房专用进户<br>电缆 (大楼配<br>电房到机房)<br>(含 UPS 输入<br>电缆) | yjY3*95+2*50                    | m  | 120 |
| 90 | 金属接线盒   | 86                              | 个  | 200 |
| 91 | 开关插座安装  | 86                              | 个  | 20  |
| 92 | 单项二, 三级<br>多用插座                                 | 250v 10A                        | 个  | 10  |
| 93 | 三项四级多用<br>插座                                    | 250v 20A                        | 个  | 10  |
| 94 | 金属桥架  | 150*100                         | 米  | 120 |
| 95 | 单项五孔铜质<br>地弹插座                                  | 250v 10A                        | 个  | 10  |
| 96 | 格 栅 灯 盘<br>(LED)                                | 3*40W                           | 套  | 112 |
| 97 | 管道支架  | 25*2.5                          | kg | 200 |
| 98 | UPS 主机及空<br>调承重支架                               | 槽钢、角钢等                          | KG | 200 |
| 99 | 电力桥架  | 电力镀锌桥架 (含配件)<br>200MM*100MM*2MM | 米  | 150 |

|               |                                |   |   |     |
|---------------|--------------------------------|---|---|-----|
| 100           | 辅材                             | KBG 管、金属软管、金属支架、KBG 支架、金属底等   | 批 | 1   |
| 八、机房防雷接地系统    |                                |   |   |     |
| 101           | 铜带                             | 30*3MM  | 米 | 120 |
| 102           | B 级电源防雷保护器                     | UPS 输入配电柜一级防雷   | 套 | 2   |
| 103           | C 级电源防雷保护器                     | 配电柜二级防雷   | 套 | 2   |
| 104           | 等电位接地箱                         | 300mm*200mm   | 套 | 1   |
| 105           | 接地线                            | 等电位线缆及接地线   | 米 | 200 |
| 106           | 接地线                            | 机柜、支脚等接地线   | 米 | 200 |
| 107           | 辅材                             | 支架、铜鼻等  | 批 | 1   |
| 108           | 接地系统                           | 接地等   | 项 | 1   |
| 九、机房报警及气体灭火系统 |                                |   |   |     |
| 109           | 气体灭火控制器（含火灾报警功能）               | 集火灾报警与气体灭火控制于一体的壁挂机，其容量为 4 个灭火区   | 台 | 1   |
| 110           | 壁挂电源                           | 电源  | 台 | 1   |
| 111           | 烟感探测器                          | 采用现代工艺技术的热敏元件快速反应电路，对半径 15M 的开放区域提供保护，直径 102MM，高度 48MM，重量 90G             | 台 | 20  |
| 112           | 温感探测器                          | 拥有外型美观的光电室结构设计，直径 102MM，高度 50MM，重量 106G，工作电压为 15 至 32VDC，每 5 秒通讯一次并闪亮 LED | 台 | 20  |
| 113           | 底座                             | 探测器底座   | 台 | 40  |
| 114           | KBG 接线盒                        | 86H 接线盒   | 个 | 100 |
| 115           | KBG20 穿线管                      | 20 “KBG 管   | 米 | 250 |
| 116           | 包塑金属软管                         | 20” 软管  | 米 | 100 |
| 117           | 阻燃铜芯 1.5mm <sup>2</sup> 多股绝缘导线 | 信号线   | 米 | 300 |

|                      |                                       |  |    |     |
|----------------------|---------------------------------------|--|----|-----|
| 118                  | 阻燃铜芯<br>2.5mm <sup>2</sup> 多股绝<br>缘导线 | 信号线  | 米  | 100 |
| 119                  | 七氟丙烷药剂                                | 七氟丙烷无管网气体灭火装置<br>采用全淹没式设计,对设备间<br>进行保护,以化学灭火方式为<br>主的洁净气体灭火剂   | KG | 350 |
| 120                  | 70L 无管网柜<br>式七氟丙烷灭<br>火装置             |  | 台  | 5   |
| 121                  | 紧急启动停止<br>按钮                          | 编址手动报警按钮(带电话插<br>孔),用于当人工现场发现火情<br>就近立即压下按钮上的有机玻<br>璃,按钮上的指示灯点亮,此<br>时火灾报警控制器便会发出声<br>光报警并指示出现场人工报警<br>的                     | 台  | 2   |
| 122                  | 接口模块                                  | 输出模块(输入/输出),用于对<br>现场消防联动设备的联动控制<br>。如排烟阀、防火卷帘门、<br>风机、水泵、电梯归底、非消<br>防电源强切等等,模块面板上<br>的两个指示灯分别显示对设备<br>输出的控制信号和设备动作的<br>反馈信号 | 台  | 2   |
| 123                  | 自动泄压口                                 | 泄压   | 台  | 2   |
| 124                  | 声光报警器                                 | 声光报警器可发出实时声光脉<br>冲信号以示火警,光照度可达<br>75坎德拉,24VDC 供电   | 台  | 2   |
| 125                  | 放气指示灯                                 | 信号指示灯  | 台  | 2   |
| 126                  | 二氧化碳灭火<br>器                           | ≥5kg 当年产   | 台  | 4   |
| 九、原机房数据迁移及机房数据安全保障采购 |                                       |  |    |     |
| 127                  | 原机房数据迁<br>移及机房数据<br>安全保障              | 数据迁移及数据安全保障  | 次  | 1   |
| 十、机房安全系统(态势感知)       |                                       |  |    |     |

|     |            |  |   |   |
|-----|------------|--|---|---|
| 128 | 态势感知安全设备系统 | 网络层吞吐量≥1.5Gbps，配置≥16G内存，SSD系统盘≥128G MSATA、数据盘 SATA 存储≥4T SATA、千兆电口≥6个，万兆光口≥2个，支持大屏展示综合安全态势，包括资产态势、脆弱性态势、网络攻击态势、安全事件态势、外连态势、横向威胁态势、设备运行态势，支持页面跳转到对应态势大屏，并具备大屏告警能力，支持不同视角展示全网安全态势，包括综合安全态势、分支安全态势、安全事件态势、网络攻击态势、外连风险态势、横向威胁态势、脆弱性态势、资产态势、正常横向访问监控态势、正常外连监控态势、设备运行态势等 13 个独立的大屏展示功能；支持镜像流量检测 15 类以上常见协议的弱密码，包括 HTTP、FTP、LDAP、VMWARE、ORACLE、VNC 等类型协议。 | 套 | 1 |
|-----|------------|--|---|---|

本次机房升级过程中，机房所有的设备和系统不容许有任何停机事故发生。包括机房所有税务系统和数据在升级过程中不容许有任何崩溃或停机事件发生。（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

## 二、项目报价要求

本项目由中标人负责项目的采购、辅材、备件、包装、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上下力资、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保险、税金、质量保修以及其他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相关工作，故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应包含以上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全部在内，不另外增加，本项目采购为总价包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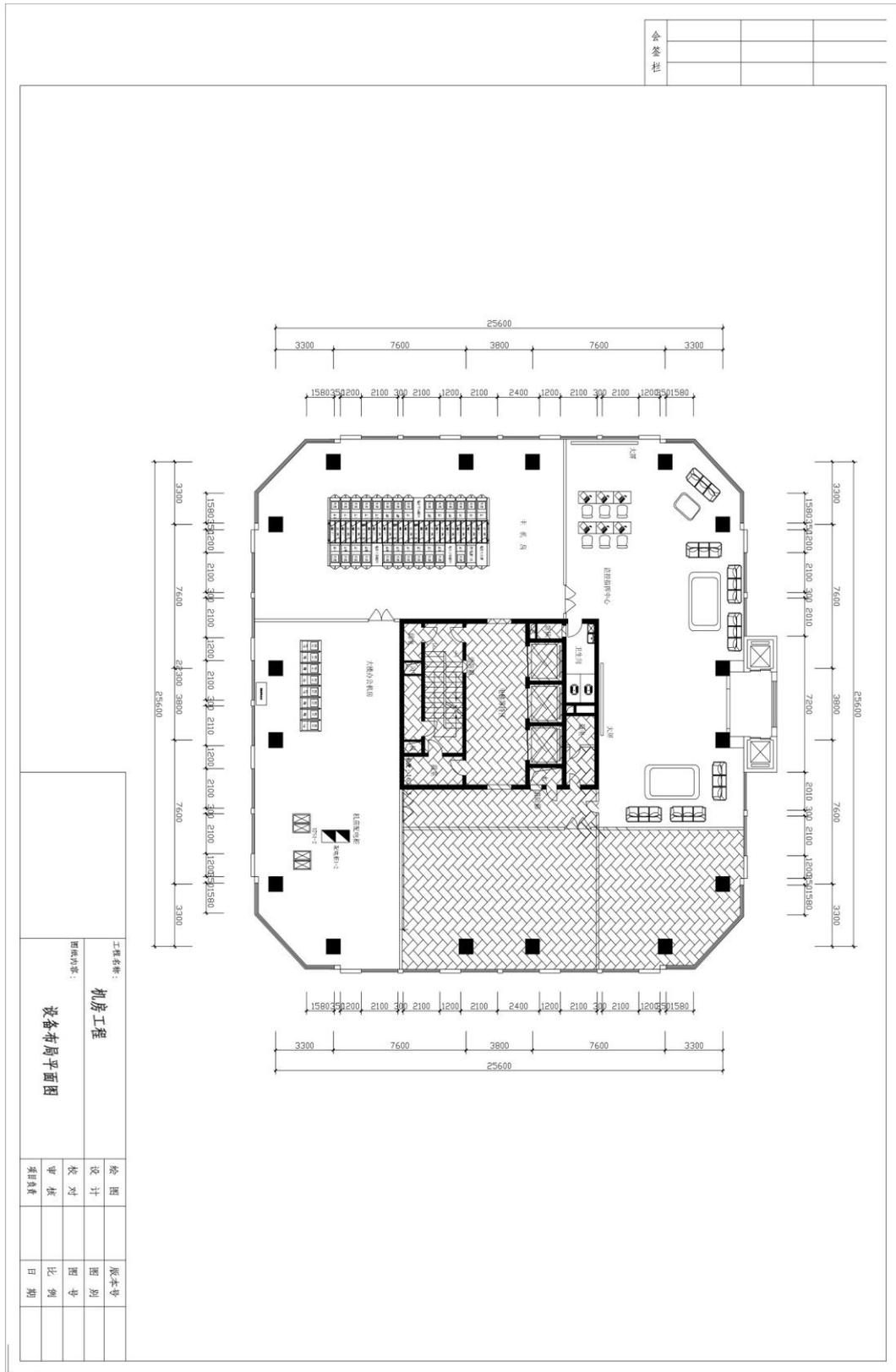
## 三、项目技术服务及技术参数要求

3.1、结合我局现有机房环境情况，将原中心机房改造，机房按照国家 B 级机房标准建设。为我局信息化建设提供一个稳定、安全的运行环境，为全市税务服务提供更好的信息基础服务。中心机房建筑面积约 480 平方米左右，机房设计、施工应依照 GB/T2887-2000 所规定的 A 级标准进行。工程项目的性能、功能、环境条件能够满足近远期的业务要求，编制机房设计方案，工程必须保证与综合布线系统的融合、质量和安全，考虑施工和维护的方便，便于系统的局部变更和升级，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可靠。

襄阳市税务局机房在大楼的第四层为中心机房，机房建设总面积约为 480 平方米左右，层高 3.5

米，主要由服务器设备区、电源区、监控区等组成。

机房规划示意图：



### 3.2 建设指标及标准规范

#### 机房环境设计指标

本次机房改造工程，包含装修、网络、电气、空调、防雷等子系统建设，建设项目需达到环境设计指标：

温度：夏季  $23^{\circ}\text{C} \pm 2^{\circ}\text{C}$ ；冬季  $2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相对湿度：45%~65%

温度变化率：变化率 $\leq 5^{\circ}\text{C}/\text{h}$ （不得凝露）

尘埃：机房区在静态条件下，粒度 $\geq 0.5\ \mu\text{m}$ ，个数 $< 18000/\text{dm}^3$

噪音：在计算机主机停机时机房中心处位置 $< 65\text{dB}$

静电电压： $\leq 1\text{KV}$

照度：机房区离地面 0.8m 处照度 $\geq 300\text{Lx}$ ，无眩光；应急照明 $\geq 50\text{Lx}$

接地：接地电阻 $\leq 1\ \Omega$ ；零地电位差 $\leq 1\text{V}$

#### 工程建设标准

《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08）；

《电子计算机场地通用规范》（GB2887-2000）；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95）；

《低压配电装置及线路设计规范》（GBJ54-83）；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2004）；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16-2008）；

《计算站场地安全要求》（GB 9361-88）；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00）；

《通讯机房静电防护通则》（YD/T754-95）；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3-2007）；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95）；

《计算机机房施工及验收规范》（SJ/ 30003-9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0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0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06）；

### 3.3 机房升级项目内容

襄阳市税务局局机房系统按照国标 B 级机房标准设计升级。具体标准必须达到省税务局发布相关机房建设规范的要求。整个系统包含以下内容：

#### 机房环境系统

机房网络综合布线系统  
 机房视频监控系统  
 机房门禁系统  
 机房照明及应急照明系统  
 机房防雷接地系统  
 机房消防报警系统  
 中央空调系统  
 机房安全管理设备系统  
 机房数据保障及数据迁移系统

### 3.4 机房环境系统

机房环境总建筑面积约为 480 平方米左右，层高 3.5 米左右，主要分为服务器设备区、电源区、监控区等，如下表：

| 序号 | 房间名称    | 面积及功能要求                          |
|----|---------|----------------------------------|
| 1  | 服务器设备区  | 面积约为 162 平方米，放置服务器机柜、精密列头柜及精密空调等 |
| 2  | 监控区     | 面积约为 176 平方米，                    |
| 3  | 楼层办公机房区 | 面积约为 55 平方米。                     |
| 4  | 电源区     | 面积约为 87 平方米                      |

计算机机房标准和规范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如：《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等），装饰材料选择以金属材料及难燃材料为主，以满足机房内防静电、防尘、防水、防雷、防火、防潮、防震和防噪的要求原则。还需确保计算机机房正常工作及机房工作人员的身心健康，使其能在机房长时间工作时时有宁静、舒适感，其装饰效果应该是：淡雅稳定，简洁明快，线条流畅、分明，具体分项内容如下：

#### 1、 吊顶部分（所有吊顶材料防火等级须为 A 级）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4.1 | 吊顶 | 原有楼层吊顶部分，面积约为 480 平方米，处理原有系统的同时不能影响整个大楼原有系统的运行；<br>机房所有区域吊顶采用轻钢龙骨天棚铝合金格栅吊顶（规格 150*150）（含原厂吊顶边角线），防火、防尘、防潮、通风，安装后机房内净高不小于 2.80 米。吊顶轻钢龙骨采用 D 5 0 定制。<br>机房照明要求不闪烁、不眩光、照明度大，光线分布均匀， |      |

|  |  |  |  |
|--|--|--|--|
|  |  | 不直接照射，设备区内照明达到以下要求：均匀300-500lux，0.8米高照度>LX，辅助区内照明≥150LX，应急照明：≥30LX，紧急出口标志灯、疏散指示灯照明：≥5LX，机房内采用带LED格栅灯具，规格为：600*600MM规格LED格栅灯。 |  |
|--|--|--|--|

## 2、墙面及门窗部分（所有墙面材料防火等级须为A级）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4.2 | 墙面及门窗 | <p>设备区和二人值班区所有墙面基层采用方钢龙骨和优质石膏板处理，须达到A级防火要求。</p> <p>墙面须进行保温隔热处理，可采用保温板或保温棉填充处理，保温板或保温棉须达到A级防火要求；</p> <p>饰面采用彩钢板（钢板原材料使用0.6MM热镀锌钢板）处理，降低粉尘颗粒，背衬材料要求采用优质石膏板，厚度为12MM，提供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报告：检验类别：型式检验（安全性能），达到GB8624 A级；</p> <p>机房内设备区和值班区间采用进机房使用1樘入户门采用甲级钢制防火门（耐火极限不应低于1.50h，出具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规格为：1500MM*2200MM，封堵部分进行抹灰刷2遍乳胶漆处理；走道进机房进门，采用甲级钢制防火门，规格为：1500MM*2200MM</p> <p>所有进出机房的管、槽之间的空隙均采取密封措施。</p> |      |
|       | 机房彩钢板 | <p>彩钢板产品必须是健康安全环保的产品。</p> <p>彩钢板产品生产商需具备ISO9001、ISO14001、ISO45001资质认证书。</p> <p>彩钢板产品需要经过GB/T 9754-2007、GB/T 6739-2006，2H漆层厚度检测。</p> <p>投标文件需提供彩钢板产品GB8624A1级防火检测报告。</p> <p>投标文件需提供彩钢板产品表面涂层GB/T 4957-2003检测报告。</p> <p>机房彩钢板表材镀锌烤漆钢板，厚度≥0.5/0.6，内衬12mm圣戈班石膏板，采用C型轻钢龙骨为立柱固定装置，隔板之间用12mm压条；标准单元墙板部件可互换，在其结构</p>  |      |

|  |   |  |
|--|---|--|
|  | <p>中可方便的布设管线等；单面墙板为 A1 级防火。</p> <p>面层钢板性能：</p> <p>颜色：整体色调效果，达到简洁，美观，大气，机房彩钢板采用 RAL9003 色系暖色。最大建议尺寸：<br/>W*H=1200*3500(MM)；</p> <p>钢板钢板符合 GB/T 12754 标准的规定，烤漆金属钢板正面 PE 烤漆厚度不小于 25 <math>\mu\text{m}</math>，背漆厚度不小于 12 <math>\mu\text{m}</math>；具体良好的抗氧化、抗拉强度等性能；</p> <p>铅笔硬度：H；涂层色差 <math>\Delta E \leq 1.5</math>；涂层光泽 <math>\leq 10^\circ</math>；附着力为 0 级；</p> <p>冲击试验：以直径 12.7mm 的冲击头做反向冲击，并以 500g 重锤做 50cm 高度进行冲击后，用 3M#600 胶带密贴后以 1800 角快速剥离，漆膜附着良好，无任何剥落；</p> <p>艾力生试验：以约 12<math>\pm</math>6mm/min 的速度做 7 的动程成型后，用 3M#600 胶带密贴后以 1800 角快速剥离，漆膜附着良好，无任何剥落；</p> <p>弯曲试验：取试片做 1800 弯曲成型，合弯曲圆弧的内径为 3 倍板厚值，再以 3M#600 胶带密贴后以 1800 角快速剥离，漆膜附着良好，无任何剥落；</p> <p>耐溶剂试验：用沾取适量 MEK 或甲苯的纱布，在试片表面施以约 1KG 的力来回擦拭各 100 次以上，未见底漆或底材；</p> <p>盐水喷雾试验：以经过盐水喷雾试验 300 小时后，距刻痕 5mm 以外部分无红锈、起泡及镀层腐蚀发生；</p> <p>润湿试验：在经过温度 98% 以上的湿润试验 300 小时后无显著的颜色改变或腐蚀发生；</p> <p>耐化性：5%硫酸滴在板面 24 小时后，无显著变化或起泡；5%氢氧化钠滴在板面 24 小时后，无显著变化或起泡；</p> <p>粘结材料：</p> <p>背衬材料：</p> <p>采用国际一线优质石膏板：圣戈班杰科（上海）有限公司生产的优质纸面石膏板（包括普通、防火、防水）；</p> <p>固定件（M 型）性能：</p> <p>固定件长度不得小于 120mm，单个固定件自攻螺丝不少于 3</p> |  |
|--|---|--|

|  |   |  |
|--|---|--|
|  | 个；<br>固定件以 1.0mm 钢板经冲压后，热浸镀锌加工而成；<br>配套辅材：<br>所有辅材均应采用与主体烤漆板同材质加工而成，不得使用铝合金之类的辅材与之混合使用； |  |
|--|---|--|

### 3、地面部分（所有地面材料耐火等级须为 A 级以上）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4.3 | 地面   | <p>设备区、地面敷设保温板（厚度 25MM），达到保温隔热的作用，同时可防止楼板出现凝露，保温板须达到 A 级防火要求；</p> <p>设备区地面采用高强度防静电无边地板，防静电活动地板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计算机房用活动地板技术条件》的要求，规格为 600MM*600MM*35MM，集中载荷不小于 454KG，极限载荷不小于 1360KG，且地板敷设高度为 350MM，不影响地板下送风空间。</p> <p>每个机柜前应留有可通风的活动地板，通风地板采用与机房地板配套产品，出风口面积≥70%的钢质通风板；</p> <p>机房踢脚线采用不锈钢材质，且高度为 100MM；</p> <p>考虑网络设备区、服务器设备区内设备承重问题，该区域地面需采用工字钢制作散力结构钢架，使该层楼板均匀受力；</p> <p>机房内 5 台精密空调设备下方需做防水围堰，以防机房进水，且精密空调进出水管需做好防止漏水处理；</p> <p>活动地板下的空间铺设联结各种设备的各种电源、数据、信号管线及兼作风口。地板下必须用 35mm 橡塑保温材料保温，地板下所有保温材料表面必须使用粘贴防火阻燃铝箔以达到防火防尘，保温材料需要能够阻燃。</p> |      |
|       | 静电地板 | <p>机房静电地板需具备国家建筑防火产品质检中心的防火检测报告。且机房静电地板燃烧性能总热值小于或等于 1.35MJ/KG。</p> <p>系统电阻：1.0×10<sup>6-9</sup></p> <p>集中载荷：300kg</p> <p>均布载荷：1250kg / m<sup>2</sup></p> <p>极限载荷：850kg</p> <p>整板尺寸：600×600mm</p> <p>板幅极限偏差：±0.4mm</p> <p>板厚极限偏差：±0.3mm</p>  |      |

|  |   |  |
|--|---|--|
|  | 表面平面度：≤0.6mm<br>相邻边垂直度：≤0.3mm<br>无破损，不开胶，<br>机械强度高，地板中心不会凹陷<br>板基阻燃等级：A2<br>贴面阻燃等级：FV-1<br>上钢板板面厚度：≥0.6mm<br>下钢板板面厚度：≥0.6mm<br>材质：高耐磨美亚防静电贴面<br>厚度：≤1.0mm |  |
|--|---|--|

### 3.5 机房综合布线系统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 | 机房综合布线系统 | <p>机房涉及到的网络布线系统为六类屏蔽布线系统，布线系统里的六类非屏蔽网线、六类非屏蔽模块、六类非屏蔽配线架、六类非屏蔽跳线及面板等，必须使用来源同一中国制造商。</p> <p>机房涉及到的网络布线系统和机房所用的网络机柜必须为同一制造商提供的产品。</p> <p>综合布线产品制造商厂商需具有以下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且证书当前仍在有效期内。</p> |      |

机房布线系统采用综合布线系统（PDS），投标方按照机房通用标准提出合理的布点方式，具体内容如下：

#### 1、 机柜配置规格要求：

网络机柜共配置 5 个机柜，机柜尺寸为：600MM×1200MM×2000MM，柜体黑色。具体要求参数：

| 功能要求 | 参数指标  |
|------|---|
| 机柜   | 机柜尺寸为：600MM×1200MM×2000MM，柜体黑色<br>机柜支持 19 英寸标准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安装；<br>提供机柜 CE 认证证书 |
| 尺寸   | IT 机柜尺寸（高 H×宽 W×深 D）=2000mm×600mm×1200mm，容量≥42U；                              |
| 颜色   | 黑色  |

|          |  |
|----------|--|
| 承重       | 机柜为型材结构焊接框架设计，牢固可靠，整个柜体承重 $\geq 1600\text{KG}$ ，提供第三方承重检测报告。   |
| 抗震       | 机柜需通过国家标准级烈度抗震，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
| 门板       | 前、后门外挂式单开网孔结构（扁六角设计），通孔率 $\geq 80\%$ ；   |
| 其它       | 机柜内部 4 根方孔条，用于安装设备和固定层板，方孔条有清晰 U 数标识。前后方孔条之间距离可支持按照 25mm 步距灵活调节，方孔条正反面均有 U 高度刻度，方孔条侧面有安装孔。   |
|          | 机柜门需采用网孔门设计，通孔率不低于 70%，适应新型服务器高热密度的散热需求。机柜标配并柜连接套件。  |
|          | 外形尺寸偏差应符合 JB/T6753.5-93 所规定的 A 级要求，机柜应方正、不歪斜，机柜六面互相垂直。   |
|          | 所投机柜前门采用外挂式单开结构，后门采用外挂式双开结构，前后门开启角度 $120^\circ$ 以上，正面无铰链外露，保证门板骨架的整体强度、硬度、平整，无扭曲、无变形、无明显抖动。  |
|          | 后端 150mm 空间可根据不同需求灵活配备，常规为左右两侧各安装一条竖向 PDU，内部具有理线功能。根据需求配置 1U、2U 免工具安装盲板，每个机柜配置 20 个 2U 盲板和 2 个 1U 盲板。  |
| 安装维护工艺材质 | <p>机柜板材需采用高强度 A 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机柜主要承重部件如立柱所使用钢板厚度均为 2.0mm 或以上，框架、横梁、U 位方孔条、前后网孔门、侧门、顶板、底板、蒙板所使用钢板厚度 1.2mm 或以上。为了保证人体的健康，原则上要求为宝钢、首钢等一线钢厂出品的钢材。</p> <p>柜体内角规至前门、角规至两侧、机柜上下采用全封闭式结构，无需另外增加密封挡件，防止热风泄露。</p> <p>机柜表面颜色为黑色；所有钢质零部件表面喷塑，静电粉末喷涂，进行脱脂、酸洗、防锈磷化、纯水清洗等预处理，机柜表面颜色、质感高雅、防腐、耐脏、不易产生划痕；表面喷塑厚度不少于 <math>60-80\mu\text{m}</math>，表面喷塑硬度不少于 2H，表层外观应表面光洁、色泽均匀、无露底、无流积、无起泡、无裂纹、无桔皮、金属件无毛刺和锈蚀附着力不低于 0 级国际标准，符合欧洲 ROHS 标准，必须达到国家无毒无害的喷涂标准。</p> <p>要求提供喷涂塑粉原料 ROHS 测试报告证明其无毒无害，满足环保要求</p> |
| 输出输入附件   | 机柜每台可配置理线架、挡风板、线缆管理组件、层板等；每台机柜配置假面板及底部挡风板，方便气流管理；  |
|          | 输出连接：符合国标的要求，32A 输入；输出接口个 8 个 10A+4 个 16A，含  |

|    |  |
|----|--|
|    | 垂直安装组件；                                      |
| 其他 | 所有接线端子、插座和过流、短路保护装置等电气部件均应符合国家相关电气安全标准，质量可靠； |

## 2、 机房网络布线（六类非屏蔽布线系统）

项目完工后必须提供布线制造厂家的 15 年以上质保证书和制造厂家供货的本项目供货证明书作为验收依据。

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技术指标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 | 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技术要求 | <p>为保证综合布线系统良好兼容性，本项目中布线产品端对端（模块、面板、光缆、电缆、接插件等）须为同一制造商生产的同品牌产品；综合布线产品光缆、电缆等需要通过信产部六类非屏蔽信道检验报告、六类非屏蔽永久链路检验报告；</p> <p>综合布线产品制造商厂商需具有以下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且证书当前仍在有效期内。</p> <p>综合布线系统产品须采用成熟的、优质的品牌的一线的布线产品，从接插件、线缆到链路和信道全部须满足机房应用的性能要求。为保证产品性能和环保要求，六类非屏蔽线缆需要采用中心十字骨架产品，保证线缆的强壮度，在施工过程能有效保护线缆内的绞合线对，降低线缆受到挤压、扭曲的损害，保障线缆的同心度、平衡性指标，保障良好的系统安装性能。确保减少线缆的衰减。更好保证了线路的传输，线缆阻燃等级、环保等级符合IEC60332.1、IEC60754及IEC61034标准。</p> <p>配线架要求美观大方，性能达到或超过国际标准，符合TIA/EIA-606规范，通过颜色、标签等手段方便系统的管理维护。所有安装在可视区的产品的外型、款</p> |      |

|  |   |  |  |
|--|---|--|--|
|  | <p>式、颜色必须和本项目形象相匹配，与室内装修风格保证和谐统一，须经过采购人的认同后方可采用。</p> <p>系统链路必须按六类（Cat.6）标准建设，各项测试参数必须达到或超越国际六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完成时必须提供详细的测试报告和技术资料；</p> <p>铜缆配线架采用24口六类非屏蔽配线架。</p> <p>网络机柜到服务器机柜分别配置1个24口双绞线配线架且敷设8根铜缆至铜缆配线柜，共184根机柜连接线。</p> <p>6人值班区、按每个台位6个网络数据点敷设，监控区配置10个网络信息点，共46个信息点且铜缆敷设至铜缆配线柜。</p> <p>电源区墙面敷设2个维修用信息点，地面敷设2个维修信息点（铜插）。</p> <p>配置100根2米原厂成品六类屏蔽跳线</p> <p>质保期15年。</p> <p>具体布线数量见清单中的综合布线系统</p> |  |  |
|--|---|--|--|

信息面板规格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1 | 面板 | <p>信息插座与面板采用90度安装方式</p> <p>组合式结构，前后双层面板设计，外形美观，避免固定螺丝孔外露</p> <p>端口带弹簧式自动回弹防尘门设计，防止灰尘等异物侵入</p> <p>带有标识纸和标识盖，方便维护和使用</p> <p>具有风格统一的单口、双口、三口、四口规格</p> <p>面板尺寸：高度:86×宽度:86mm</p> <p>颜色：白色</p> <p>材料：ABS</p> <p>产品符合REACH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规格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       |          |  |  |
|-------|----------|--|--|
| 3.5.2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p>线缆本体上需印有厂商信息及 YD/T1019 标准中 4.5 产品标记中所要求的型式代号、线对规格代号及标准代号</p> <p>标准：YD/T1019</p> <p>通过标准最高传输频率 250MHz 测试</p> <p>单根导体直流电阻：<math>\leq 9.0 \Omega / 100m</math></p> <p>导体规格：4×2×0.57，导体名称：软圆铜线，绝缘：HDPE</p> <p>屏蔽方式：U/UTP，线对采用“十”字骨架隔离</p> <p>护套材料：LSZH，护套外径：6.3±0.3mm</p> <p>包装方式：305 米/易拉箱，2 易拉箱/外箱</p> <p>安装温度：不低于 0℃，工作温度：-20℃~+60℃</p> <p>6 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0W/1000Mbit/s/）并提供证书</p> <p>产品符合 TLC 认证并提供证书</p> <p>产品传输性能符合 5 米短信道（二节点），9 米短信道（三节点），14 米短信道（四节点），100 米信道（六节点）和永久链路（三节点）并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记的第三方检验报告</p> <p>产品符合 ROHS（2011/65/EU）和 REACH 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  |
|-------|----------|--|--|

六类非屏蔽模块规格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3 | 六类非屏蔽模块 | <p>保持最小绞距的自动分卡线结构，分线防脱落结构</p> <p>标准：YD/T 926.3, ISO/IEC 11801:2008; ANSI/TIA-568-C.2</p> <p>IDC：磷青铜，45°</p> <p>金针：磷青铜表面镀金，无焊锡植针技术</p> <p>防尘盖：透明 PC 材料</p> <p>插头与插座插合次数：<math>\geq 1000</math> 次</p> <p>导线端接次数：<math>\geq 250</math> 次</p> <p>打线方式：T568A/T568B</p> <p>IDC 与金针方向：180 度</p> <p>卡接导体规格：单股、0.5mm~0.65mm、24AWG~22AWG</p> <p>最高传输频率：250MHz</p> <p>额定电流：0.75A</p> <p>工作温度：-10℃~+60℃</p> <p>6 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0W/1000Mbit/s/）并提供证书</p> <p>产品符合 YD/T926.3-2009 标准的单体要求和</p> |      |

|  |  |  |  |
|--|--|--|--|
|  |  | <p>GB/T2423.17-2008 盐雾试验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p>产品传输性能符合 5 米短信道（二节点），9 米短信道（三节点），14 米短信道（四节点），100 米信道（六节点）和永久链路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p>产品符合 REACH 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  |
|--|--|--|--|

六类非屏蔽信息跳线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4 | 六类非屏蔽跳线 | <p>标准：ISO/IEC 11801，ANSI/TIA - 568-C.2</p> <p>原厂成型，100%通过单体测试，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和传输性能</p> <p>插头采用灌胶工艺，弹片保护和软尾结构，保障线缆和水晶头之间的连接</p> <p>导体规格：多股绞合，软圆铜线，4×2×24AWG</p> <p>屏蔽方式：U/UTP</p> <p>护套材料：PVC，护套外径：6.0±0.3mm</p> <p>插头规格：RJ45，8P8C，簧片表面镀金，透明聚碳酸酯塑胶壳</p> <p>线序：T568B-T568B</p> <p>插拔次数：≥1000 次</p> <p>最高传输频率：250MHz</p> <p>工作温度：-10℃~+60℃</p> <p>6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0W/1000Mbit/s/）并提供证书</p> <p>产品符合单体性能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p>产品符合 REACH 的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      |

铜缆配线架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5 | 六类非屏蔽铜缆配线架 | <p>标准 19 英寸机架式安装，模块化设计，高度：1U</p> <p>后端自带线缆管理单元，采用双爪式免工具设计，便于安装和拆卸</p> <p>标准：YD/T 926.3，ISO/IEC 11801，ANSI/TIA - 568-C.2</p> <p>线缆管理：自带后部线缆管理单元</p> <p>标识管理：完善清晰的标识系统，让施工、维护、管理更方便、快捷，端口带序号标识</p> <p>IDC：磷青铜</p> <p>金针：磷青铜表面镀金</p> <p>线缆保护盖：PC 材料</p> |      |

|  |  |  |
|--|--|--|
|  | <p>进线方式：180° 进线，IDC：45°</p> <p>卡接导体规格：单股、0.5mm~0.65mm、24AWG~22AWG</p> <p>打线方式：T568A/T568B</p> <p>插头与插座插合次数：≥1000 次</p> <p>导线端接次数：≥250 次</p> <p>最高传输频率：250MHz</p> <p>工作温度：-10℃~+60℃</p> <p>6 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0W/1000Mbit/s/）并提供证书</p> <p>产品符合 YD/T 926.3-2009 单体性能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p>产品传输性能符合 5 米短信道（二节点），9 米短信道（三节点），14 米短信道（四节点），100 米信道（六节点）和永久链路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p>产品符合 REACH 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  |
|--|--|--|

机架式光纤配线架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5 | 机架式光纤配线架 | <p>标准：YD/T778，ISO/IEC 11801，ANSI/TIA -568-C.3</p> <p>安装方式：19" 机架式安装</p> <p>2 个光纤熔接盘，4 个光缆进线口，4 个固定 PG 头，4 个光缆护套固定装置，4 个光缆加强件固定装置</p> <p>通用型设计，可兼容：LC 双工、SC 单工、FC、ST 适配器，一个 4 口支架仅需一颗螺丝，便于安装和拆卸</p> <p>进出光纤方便灵活，有充裕的光纤盘存空间，光纤和尾纤弯曲半径不小于 30mm</p> <p>端口数量：24 口，空余端口可安装空白功能件（标配），安装 LC 双工、SC 单工耦合器时安装支架的空隙可安装封堵功能件（标配）</p> <p>表面处理：静电喷塑</p> <p>材料：优质冷轧钢板</p> <p>表面颜色：黑色</p> <p>产品尺寸：宽度：482.6×深度：220×高度：44mm（高度 1U）</p> <p>工作温度：-5℃~+40℃，相对湿度：≤85%（+30℃），非凝结</p> <p>提供第三方光信道检验报告</p> |      |

LC双工单模耦合器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6 | LC 双工单模耦合器 | 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br>材料：氧化锆陶瓷套管<br>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br>重复性：≥500次<br>互换性：≤0.2dB<br>工作温度：-20℃~+60℃<br>LC 双工单模适配器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br>提供第三方光信道检验报告 |      |

LC单模单芯尾纤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5.7 | LC 双工单模单芯尾纤 | LC 插头采用“一体化”矩形结构、模刻品牌商标，弹性按板解锁机构与弹性卡子锁紧机构一体化设计<br>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br>光缆：IEC60332-1-2，IEC61034-2，IEC60754-1、IEC60754-2<br>依据标准出厂前 100%光学测试，性能优于国内和国际标准<br>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性好<br>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br>光纤类型：单模：G.657.A2（B6a2）黄色<br>光缆芯数与护套外径：单芯：2.0mm<br>紧包与护套材料：LSZH<br>插头接触方式：UPC<br>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br>互换性：≤0.2dB<br>回波损耗：单模：≥50dB<br>重复性≥1000次<br>工作温度：-20℃~+60℃<br>提供第三方光信道检验报告 |      |

双芯单模LC跳线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       |             |   |   |
|-------|-------------|---|---|
|       |             |   | 明 |
| 3.5.8 | LC 双工单模双芯跳线 | <p>LC 插头采用“一体化”矩形结构、模刻品牌商标，弹性按板解锁机构与弹性卡子锁紧机构一体化设计，双芯带双工夹、双工夹带有 A、B 极性标识、双工夹采用易拆卸设计、方便拆卸以及转换极性</p> <p>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光缆：IEC60332-1-2，IEC61034-2，IEC60754-1、IEC60754-2</p> <p>依据标准出厂前 100%光学测试，性能优于国内和国际标准</p> <p>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性好</p> <p>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p> <p>光纤类型与护套颜色：单模：G.657.A2（B6a2）黄色</p> <p>加强材料：芳纶纱</p> <p>光缆芯数与护套外径：双芯：2×2.0mm（“8 字形”）</p> <p>紧包与护套材料：LSZH</p> <p>插针体端面结构：UPC</p> <p>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p> <p>互换性：≤0.2dB</p> <p>回波损耗：单模：≥50dB</p> <p>重复性≥1000 次</p> <p>工作温度：-20℃~+60℃</p> <p>提供单独 LC 单模跳纤产品的插入损耗、回波损耗第三方检验报告</p> <p>提供第三方光信道检验报告</p> |   |

### 3.6 机房值班区小型中央空调系统（多联机）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6 | 机房小型中央空调 | <p>本工程设计：主机采用多联机小型中央空调机组。</p> <p>1. 电控系统：由主机电控部分、末端内机电控部分、主机与室内机联网控制部分组成。</p> <p>2. 控制方式：各房间室内机就地独立自动控制，主机在电脑控制下自动运行，全部室内机末端可与主机联动。</p> <p>制冷机的选型采用多联中央空调一台（不低与 10 匹主机，室内出风分机不少于 7 台），总制冷不低 25KW，制主机电源为 380V、50Hz。脑板的控制下根据负荷变化，自动无级工作保证空调区域温度稳定。</p> <p>空调内外机连接采用铜管，闭式循环系统；其管路走向由设计人员、施工人员根据现场具体情况与业主、</p> |      |

|  |  |  |  |
|--|--|--|--|
|  |  | 装修及各施工单位共同协商确定。<br>空调冷凝水依就近排入卫生间旁通地漏的原则，其管路布置根据现场具体情况与业主、装修单位共同确定。凝结水管路必须保证顺水流方向的斜度 1/100，以保证凝结水能自然流畅。 |  |
|--|--|--|--|

### 3.7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需采用和综合布线系统同一制造商的产品。

环境监控系统是对机房内的各类设备（温湿度、水浸、配电柜、UPS、电池、精密空调、交换机、服务器等）的运行及环境统一进行监控。主要收集、记录、保存及整理机房内环境及设备的重要讯息及数据，从而达到最佳的自动化管理及能源节约的效果，并提高系统的预警及抗灾能力，增强人员及设备的安全与可靠性。

环境监控系统主要包含环境动力监控、设备（服务器和网络设备）监控、告警中心监控平台三部分。具体要求如下：

从数据中心的性质、用途出发，为长远发展考虑，选择基于信息技术的集成平台，采用有一定的开放性和扩展性来的系统设计，系统所提供的信息对运维团队的运营与决策有着必要的、重要的作用。

#### 1、系统必须满足以下功能要求：

部署一套针对数据中心的基础设施运行管理系统；

具备友好的操作界面，易安装、操作和维护；

系统允许用户仅使用浏览器，通过 Internet/Intranet 就能够监视和控制系统的运行状态。用户可通过系统内具有的图形、趋势图等功能对系统控制设备的运行状态、环境设备的参数、被控对象的控制效果进行实时和历史的监控。

#### 2、资质要求

基础设施动环监控管理软件投标商应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和软件测试报告，以证明其具有能力进行本项目监控软件实施。

3、一体化监控主机集监控功能与触摸显示功能于一体，具备时时数据与数据处理的能力及界面显示的功能，不占用U位空间，必须安装于机柜前门面板处。

4、一体化监控主机的页面可进行定制化界面，灵活、快速、满足客户要求。

####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7 |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需采用和综合布线系统同一制造商的产品。<br>一体化监控主机具备良好的人机界面，自带≥10寸触摸屏，接口：≥5路RS485串口、≥1个RS232串 |      |

|  |   |  |
|--|---|--|
|  | <p>口、≥6 个 DI、≥2 个 DO，≥2 个 USB 口可接无线上网模块；</p> <p>一体化监控主机采用 UNIX，Linux 或 Android 操作系统，具备防病毒功能。</p> <p>一体化监控主机的内存≥512M，存储空间≥4G，具备保存底端数据 1 年以上的能力。</p> <p>一体化监控主机触摸屏面板内置一个前置摄像头。进行操作时，内置摄像头具备自动拍照功能，并自动保存操作记录，并可对操作记录进行查询，抓拍的图片本地存储≥1 年。</p> <p>一体化监控主机具备时时采集、告警功能，相关信息可视化，支持多点触控，手指可放大缩小；</p> <p>一体化监控主机支持综合 PUE 显示，PUE 显示数据根据时时采集的数据进行计算，并可记录与存储当日或者 7 日的 PUE 进行曲线。</p> <p>一体化监控主机支持能耗统计，并以饼图或者柱状图呈现，最长可以提供≥12 个月的电量图。</p> <p>一体化监控主机可时时采集与显示进线电流，电压，功率，及各个支路的开关状态，电流，电压，功率等，并提供配电图。</p> <p>摄像功能：一体化监控主机具备图像监控的功能。</p> <p>采集器触摸屏提供 UPS 配电图，实时数据，并能设置 UPS 相关参数；</p> <p>采集器触摸屏实时显示空调状态数据，并能设置空调相关参数，并可以设置高温度告警阈值；</p> <p>当配有蓄电池时，采集器需提供每节蓄电池的单体电压，表面温度，和内阻，采用图形化显示，当蓄电池不正常时，自动变成红色；</p> <p>采集器能够显示模块化机房内部的温度，每个机柜不少于一个温度点，可以设置告警阈值，当温度过高，自动打开紧急风道；</p> <p>采集器可以显示每个机柜的开关们状态，烟感，水浸等告警状态；</p> |  |
|--|---|--|

|  |  |  |  |
|--|--|--|--|
|  |  | <p>采集器提供直观告警界面，当有告警发生时，提供蜂鸣器告警，方便值班人员定位问题；告警界面可以显示实时告警和历史告警，历史告警存储时间不小于 1 年；</p> <p>采集器提供网口，提供 TCP modbus 通讯接口，并提高点表，供上层软件接入；</p> <p>采集器底端硬件光电隔离，抗干扰性强，具备防雷功能；</p> |  |
|--|--|--|--|

### 3.8 机房照明配电系统

根据《电子计算机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08 要求，机房供配电系统应考虑整个系统用电预留备用容量，根据供电设计规范要求，本次配电系统按总负荷容量的设计容量至少为 250KW，对未来的发展留有足够的冗余，为机房配电系统提供可靠保证。

#### 机房强电电缆

本项目配电采用 TN-S 三相五线制接线，放射式与树干式相结合的供电系统，机房配电主要为机房内空调、UPS、机柜内设备等提供电力供应。机柜内所有设备均由双回路 UPS 电源供电，实现电源备份，其他区域用市电供电，其具体要求如下：

从大楼配电房引出电缆到 4 楼机房，长度约为 100 米，且须敷设金属桥架至机房配电区。

机房内强电线路采用下走线方式，采用镀锌网格桥架，规格为 200MM\*100MM；

机房进门口设置独立的照明配电箱，管理机房整体照明及应急照明的配电；

机柜端接插头插座采用 16A 工业链接器，且每机柜采用双回路模式（2 路 UPS 电）；

机房电线电缆技术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8 | 机房电缆电线技术要求 | <p>★机房内所有线缆采用阻燃线缆；提供本次机房强电电缆生产厂家的该系列产品的防火产品认证。</p> <p>★机房涉及到的电缆及电线(包括 YJY、BVR 等)，必须通过国家质量认证中心认证的防火产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      |

### 3.9 防雷接地系统

机房有大量的电子设备及联网通讯系统，要求机房要有良好的防雷系统，避免感应雷击对计算机终端设备的损坏保证通讯系统的正常运行，具体要求如下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9 | 机房防雷接地 | 建设独立的接地装置并与大楼联合接地，并用25MM <sup>2</sup> 接地线引入机房内，长度约为200米。<br>机房区须做等电位铜带，规格为30*3MM，机柜、网络设备等金属材质需联入等电位连接箱。<br>市电配电柜配置B级防雷器，UPS配电柜配置C级防雷器，且防雷器为优质品牌。<br>接地电阻≤1Ω；零地电位差≤1V。 |      |

### 3.10 机房视频监控系统

机房视频监控系统是一个重要的、必不可少的部分，承担着机房安全技术防范和现代化管理的主要作用。各监控点完成前端图像数据的采集（主要由各类网络摄像机设备完成）、控制、管理和转发，实现对本地区域的监控管理和数据上传功能；监控管理中心主要由管理服务器、存储设备等系统设备组成，完成对各监控点视频解码、录像存储、录像回放、以及控制联动。

前端摄像机建设采用网络红外摄像机。根据不同区域的需要，分别设置网络红外球型摄像机、网络红外半球摄像机和网络红外枪式摄像机，摄像机主要分布主要出入口，护士站及走廊、重要区域等重要位置，摄像机通过数字信号在安防设备网中传输，数字图像信号的录像数据集中存储在医院消控机房的网络存储设备中。消控机房通过网络调用辖区范围内的视频图像，实现监控系统的实时监控和管理。

机房摄像机技术规格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10.1 | 摄像机规格 | 1、≥400万像素，靶面尺寸不小于1/3" CMOS半球型网络摄像机<br>2、应支持调节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br>3、最大图像尺寸2688*1520，宽动态≥120dB<br>4、应至少具备1个内置麦克风，1个自适应以太网口<br>5、红外摄像机在30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不低于IP66防护等级（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br>6、应能够在DC（12±25%）V范围内正常工作，支持POE供电（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 |      |

|  |  |  |  |
|--|--|--|--|
|  |  | 印件作为证明材料)。<br>7、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A 的规定 (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  |
|--|--|--|--|

机房硬盘录像机技术规格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10.2 | 硬盘录像机规格 | <p>1、应支持至少 16 路 H. 264、H. 265 接入, 支持支持 H. 264、H. 265 解码, <math>\geq 4</math> 盘位</p> <p>2、应具备至少 1 个 HDMI、1 个 VGA、2 个千兆网口、3 个 USB 接口</p> <p>3、应具备至少 16 路报警输入接口、4 路报警输出接口</p> <p>4、应支持秒级检索查看硬盘中的录像文件, 支持图表形式展示已添加的 IP 通道 (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p>5、应支持对视频画面叠加 10 行字符, 每行可输入 22 个汉字; 应能够设置透明闪烁、透明不闪烁、不透明不闪烁、不透明闪烁 4 种 OSD 属性 (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p>6、应支持报警输入触发一键撤防, 撤防的报警类型可选 (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等) (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      |

机房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10 | 机房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 <p>机房监控系统中的红外摄像机在 30 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 不低于 IP66 防护等级 (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提供机房摄像机应能够在 DC (12<math>\pm</math>25%) V 范围内正常工作, 支持 POE 供电 (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      |

|  |  |   |  |
|--|--|---|--|
|  |  | <p>提供机房摄像机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A 的规定(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p>机房硬盘录像机应支持秒级检索查看硬盘中的录像文件,支持图表形式展示已添加的 IP 通道(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供机房硬盘录像机应支持对视频画面叠加 10 行字符,每行可输入 22 个汉字;应能够设置透明闪烁、透明不闪烁、不透明不闪烁、不透明闪烁 4 种 OSD 属性(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p>投标人提供机房硬盘录像机应支持报警输入触发一键撤防,撤防的报警类型可选(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等)(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  |
|--|--|---|--|

### 3.11 机房门禁系统

门禁系统是公共安防的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主要实现安全区域人员出入控制。

门禁控制器接收读卡器发来的有关信息(读卡器到控制器可走 Wiegand(韦根)协议, 控制器到中心管理系统均采用 TCP/IP 协议), 同自己存储的信息相比较以作出判断, 然后再发出处理信息。控制器通过通信网络同计算机连接起来组成门禁系统。管理工作站装有门禁系统的管理软件, 它管理着系统中所有的控制器, 接收其发来的信息, 并且还可以开发 OPC 接口开发定制, 一卡通系统软件可对其进行设置, 分析与处理。

系统能对设备运行状态、信号传输线路进行检测, 当探测器或线路被破坏时, 能及时发出报警并指示故障位置; 系统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联动, 当有报警时, 所有电闸、门锁立即处于开门状况。

门禁管理子系统具备区域平衡功能, 当某一指定区域的人数超过预设的人员数量时, 该区域将禁止人员进入;

门禁管理子系统支持多门互锁功能:

门禁管理子系统具有权限管理功能, 系统通过设定不同的通行级别来实现对持卡者权限的管理, 每个不同的通行级别分别定义了什么时间通过哪些门, 以何种开门方式, 通行级别可以针对持卡者组或持卡者个人分配相应的级别, 门禁系统可以根据用户的实际管制情况定义相应的通行级别, 通行级别的数量无限制, 可按实际需要定义任意个通行级别。

机房门禁技术规格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11 | 机房门禁系统技术要求 | <p>人脸门禁一体机技术要求:</p> <p>1、材质: 精雕工艺铝合金, 面板为含疏油涂层的钢化玻璃;</p> <p>2、电源: 900mA@DC12V±10%;</p> <p>3、屏幕: 8 英寸 LCD 显示屏, 宽视角 IPS, 800*1280;</p> |      |

|  |  |  |  |
|--|--|--|--|
|  |  | <p>4、音频：内置扬声器、支持个性化语音播报；</p> <p>5、操作系统：linux 系统+RTOS 高稳定双系统；</p> <p>6、摄像头：200 万像素广角宽动态双目摄像头（200W 1/2.9 30FPS 1080P）；</p> <p>7、补光灯：白补光灯+红外，人脸检测感应自动开启；</p> <p>8、认证方式：人脸、卡片、蓝牙 BLE；支持人脸卡片双重认证；</p> <p>9、人脸识别：认证方式 1：N，识别距离 0.5M-2.5M，识别时间≤0.3s，支持人脸防伪检测；</p> <p>10、人脸容量：≥1000 人，离线保存出入事件数应≥5000 条；（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盖。厂家公章）。</p> <p>11. 人脸识别率≥99.4%（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盖，厂家公章）。</p> <p>12. 设备标准应用接口（RS232、RS485、网口、RJ45 等）（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盖。厂家公章）。</p> <p>13、工作环境：IP54，室内，0℃~45℃，≤90%（不凝露）（室外建议安装防水罩）；</p> <p>14、非接触卡支持：ISO14443A（M1、CPU、NFC、银联 Q-Pass），支持开启卡片加密认证，防止手机 NFC 复制；</p> <p>15、先进性：支持 keyfree 手机蓝牙；</p> <p>16、输入/输出接口：1 路 LAN，1 路 RS485 接口，1 路开门按钮输入，2 路开关量自定义输入，1 路继电器输出；</p> <p>17、方便性：支持手机 APP 调试；</p> <p>18、支持管制时区设置，针对用户设置通行时段，支持通行人员抓拍功能；</p> <p>19、支持远程视频预览，通过 RTSP 协议输出视频码流，可接入 keyfree 实现微监控功能；</p> <p>20、支持人脸访客应用，可接入 APP 实现邀请访客功能；</p> <p>21、支持接入 AI 大容量人脸识别服务器，人脸数量扩展至 20W 张；</p> <p>门禁系统管理软件技术要求：</p> <p>门禁管理系统是控制和管理人员进出，并准确记录和统计管理数据的数字化出入控制系统。解决各出入口的安全问题。</p>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  |
|--|--|--|--|

|  |   |  |
|--|---|--|
|  | <p>1) 基于 B/S 结构开发, 客户端零安装、零维护, 浏览器即客户端, 所有操作只需要针对服务器进行, 主服务器和数据集中维护, 安全性高。</p> <p>2) 使用 JAVA 构建, 部署服务器环境要求采用 window 2008/2012 操作系统或 Linux (Redhad 或 CentOs)。</p> <p>3) 后台关系型数据库要求采用安全可靠、高度优化的 Mysql 数据库。</p> <p>4) 支持私有云部署, 系统扩展容易, 可进行异地管理, 实现远程维护、升级和共享。</p> <p>5) 客户端操作系统采用 windows 家族产品, 支持 IE、Firefox、360、QQ 等常用浏览器各个版本的正常访问。</p> <p>6) 基础数据管理: 提供对基础数据进行导入、数据同步、维护等管理工作。</p> <p>7) 根据项目需要, 可提供专业的 HTTP 接口与 TCP 接口与其他系统进行对接。</p> <p>8) 系统与设备通信中包含各种监测接口, 设备发生的任何情况 (掉线, 警报, 输入输出等) 都会实时上传至系统后台, 并弹窗提醒。</p> <p>9) 角色权限管理: 能够根据部门角色进行权限控制, 支持管理员对系统内设备和人员的自定义管理。</p> <p>10) 设备管控: 对可接入设备数量进行管控, 超出限制数量无法进行添加</p> <p>11) 支持安全模式、禁用模式、常开模式、刷卡开门, 满足不同场合的需求;</p> <p>12) 支持远程开门、多卡开门、胁迫密码报警等多种高级管理功能;</p> <p>13) 多卡开门规则支持自定义, 实现多组人员的随机组合;</p> <p>14) 多系统联动功能, 与消防、安防、视频监控等系统实现联动, 保证系统的整体安全;</p> <p>15) 多种验证方式: CPU 卡、虚拟校园卡 (支持正扫、反扫);</p> <p>16) 管制参数: 管理员可设定不同时段人员通行方式, 限制不同时段是否可通行</p> <p>17) 多卡认证功能: 开启一扇门需要多个合法成员 (可指定必须参与的成员) 同时认证通过后访客通行。</p> <p>18) 通道管制功能: 管制时段时间内仅系统卡和警卫卡才有开门权限, 成员卡无法开门;</p> <p>19) 反胁迫功能: 输入倒序密码可正常开门, 软件后台发生警报。防止非法人员胁迫并强迫合法成员进入。</p> <p>20) 反潜回功能: 合法成员进入后, 必须在规定时间</p> |  |
|--|---|--|

|  |  |  |  |
|--|--|--|--|
|  |  | 内外出，否则将被禁锢在房内。                               |  |
|  |  | 21) 精准的权限控制：精确控制任何成员在任何时间点上，对任何房门的通行权限及通行方式。 |  |

### 3.12 机房设备搬迁及维护

#### 1、 配线间维护

为配合中心机房网络系统改造，需对大楼原配线间机房机架线路进行整理及改造，为大楼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信息基础服务。

#### 2、 机房搬迁

由于本机房采用一次设计，分步实施的方式，机房搬迁主要是将原有机房设备及相关配件（包括：ups 系统、服务器、核心交换机等）搬至建好的网络设备区内，且进行设备安装、线缆整理及调试，待服务器设备区建好后将网络设备区内服务器、存储等设备搬迁至服务器设备区，且再次进行设备安装、线缆整理及调试。

### 3.13 机房安全设备系统（态势感知）

态势感知技术参数

| 技术指标 |          | 指标要求  |
|------|----------|---|
| 性能指标 | 硬件参数     | 网络层吞吐量 $\geq 1.5\text{Gbps}$ ，配置 $\geq 16\text{G}$ 内存，SSD 系统盘 $\geq 128\text{G}$ MSATA、数据盘 SATA 存储 $\geq 4\text{T}$ SATA、千兆电口 $\geq 6$ 个，万兆光口 $\geq 2$ 个， |
| 大屏可视 | 综合安全态势大屏 | 支持大屏展示综合安全态势，包括资产态势、脆弱性态势、网络攻击态势、安全事件态势、外连态势、横向威胁态势、设备运行态势，支持页面跳转到对应态势大屏，并具备大屏告警能力（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
|      | 安全事件态势   | 支持大屏展示安全事件态势，包括安全事件、事件等级分布、安全事件态势、安全事件 TOP5、威胁面最大的事件 TOP10、事件类型 TOP5、风险业务/终端 TOP5。  |
|      | 业务风险外连态势 | 支持大屏展示业务外连态势，包括外连风险总览、外连威胁 TOP10、外连态势、外连地区 TOP5、实时威胁监控，并支持国际、国内地图自主切换。  |
|      | 横向威胁态势   | 支持图形化大屏展示横向威胁态势，包括业务与终端访问、发起威胁终端 TOP5、遭受威胁业务 TOP5、访问趋势图，并支持不同颜色标注横向攻击、违规访问、可疑行为、风险访问；（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
|      | 大屏轮播     | 支持不同视角展示全网安全态势，包括综合安全态势、分支安全态势、安全事件态势、网络攻击态势、外连风险态势、横向威胁态势、脆弱性态势、资产态势、正常横向访问监控态势、正常外连监控态势、设备运行态势等 13 个独立的大屏展示功能；支持大屏轮播，可自定义播放顺序（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
| 资产中心 | 业务       | 支持感知业务/服务器资产，可定义 IP 地址、所属分支、主机名、责任人、责任人邮箱、所属业务、操作系统、服务与端口等信息，并支持基于流量支持识别操作系统、开放的服务与端口。  |
|      | 终端       | 支持感知终端资产，可定义终端/ip 组、主机名、用户名、用户邮箱等信息，并支持基于流量自动识别终端。  |
|      | 安全域      | 支持安全域维度感知资产，可定义安全域名称、安全域属性、责任人、责任人邮箱、IP 范围、备注等信息，并支持导入导出 csv 配置文件。  |

|           |          |   |
|-----------|----------|---|
| 脆弱性感<br>知 | 弱密码      | 支持镜像流量检测 15 类以上常见协议的弱密码, 包括 HTTP、FTP、LDAP、VMWARE、ORACLE、VNC 等类型协议, 检测列表包含账号、密码、服务器、所属分支和业务、最近登录源 IP、类型、最近发现时间等信息, 密码星号显示需超级管理员才可查看, 并支持储存数据包; 支持筛选管理员账号与是否登录成功, 并支持导出弱密码报告。(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
|           | 漏洞报告     | 支持基于流量实时漏洞功能, 漏洞分析类型包含配置错误漏洞、OpenSSH 漏洞、目录遍历漏洞、OpenLDAP 等操作系统、数据库、Web 应用等, 页面上支持展示业务脆弱性风险分布、漏洞类型分析、漏洞态势与危害和处置建议, 并支持导出脆弱性感知报告。(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
|           | Web 明文传输 | 支持镜像流量检测 web 流量中是否存在可截获的口令信息, 检测列表包含对应域名/URL、服务器 IP, 所属分支和业务, 数据包举证等信息, 避免因明文传输导致信息泄露的风险。   |
| 处置中心      | 风险业务视角   | 具备失陷(业务和用户)主机详细分析, 包含攻击阶段分布、风险等级趋势、安全事件举证、遭受的外部攻击、存在的漏洞风险、行为画像(EBA)、开放端口等信息。  |
|           | 风险终端视角   | 支持终端维度展示终端 IP、所属分支、所属终端组、风险等级、安全事件标签、处理状态、联动状态, 风险等级包含已失陷、高危、中危、低危、信息等。   |
| 分析中心      | 威胁分析     | 外部威胁感知展示包含高危攻击、残余攻击、暴力破解、成功的事中攻击、邮件威胁、文件威胁、外部风险访问。<br>横向威胁感知展示包含横向威胁总览、横向攻击、违规访问、可疑行为、风险; 其中横向风险总览包含发起与遭受横向威胁主机 TOP5, 发起视角包含发起者 IP、发起者类型、所属分析、所属业务/终端组、横向威胁类型、遭受者数、遭受者类型、日志数。                   |
|           | Dns 异常检测 | 具备独立的 DNS 异常分析模块, 支持检测 dns 通道、DGA 域名、灰域名与高风险注册地域名, 其中高风险注册地域名可自定义国家和地区。   |
|           | 挖矿专项检测   | 具备挖矿专项检测, 可实时查看挖矿各个攻击阶段, 包括感染挖矿病毒、与控制端建立通信、获取挖矿任务、尝试挖矿、挖矿成功等; 并支持挖矿币种分布、挖矿风险态势、受影响主机等维度分析统计。(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
|           | 邮件深度检测   | 平台具备独立邮件威胁模块, 支持机器学习技术发现主机发送可疑附件的邮件行为、伪造发件人发送邮件、发送钓鱼网站邮件和垃圾邮件等行为, 并支持导出分析结果。  |
| 报告中心      | 主机安全风险报告 | 支持展示需要处理的风险主机与风险状况报告, 报告内容包括业务与终端风险摘要、业务风险与终端详情分析, 提供危害解释和参考解决方案; 适用于日常处理安全问题的运维人员。   |
|           | 脆弱性感知报告  | 支持分析具体的业务系统存在的脆弱性风险报告, 报告内容包含脆弱性检测总览、业务脆弱性详情分析等, 提供危害解释和参考解决方案。   |
|           | 综合风险报告   | 支持完整展示网络的安全态势和详情的综合风险报告, 报告内容包括平台说明、安全风险概括、业务与终端安全详情分析、安全规划建设建议等。   |
|           | 等级保护管理服务 | 支持对等级保护建设整改过程中系统定级、差距评估、备案、整改、测评过程中产生的文档结论进行统计归档, 并使用可视化的统一界面进行展现与管理, 最大程度发挥安全措施的保护能力(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
| Ipv6      | IPV6 管理  | 平台支持 IPV6 平台管理, 审计日志支持 IPV6。  |
| 资质要求      |          | 为保证设备制造厂商具备足够优秀的安全服务能力, 能够为单位提供足够所需的安全服务能力, 要求安全设备制造厂商: 具备《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开发类》二级及以上资质<br>为保证设备制造厂商威胁情报完整性, 要求产品厂商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 CNVD 技术组、用户组成员  |

### 3.14 机房数据迁移系统及机房防护保障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其他说明 |
|------|--------|---|------|
| 3.14 | 机房数据迁移 | 此次数据迁移大约有 34 个数据业务系统（覆盖到社保 房产 FTP 网站 考试系统 数据库等） |      |

#### 其他要求

因甲方业务重要性，特别说明如下：

1、机房部分系统及软件基于 Oracle 厂商产品研发、投标人拟派人员应具备维护、调试、备份等 Oracle 相关软件能力；2、所投标供应商在投标之后，需在甲方指定地方进行测试（包含数据迁移，数据库类型为 orcal Sybase Sqlserver 等，涉及的系统为 Redhat5.0 至 Redhat7.6 windows 系统；网络安全配置（防火墙、网闸、路由器、交换机 IPS 上网行为管理等）搭建业务系统（数据回放系统、社保系统、OA 系统、房产一体化系统等））搭建虚拟化系统（虚拟机新建虚拟机在线迁移虚拟网络搭建、物理系统在线迁移到虚拟系统、虚拟系统在线迁移到物理系统），以确认供应商能够达到甲方业务需要的技术要求，如果不能达到甲方业务需要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处于合同金额 3 倍罚款。

对系统应用软件熟练操作（包含社保系统征管系统税收系统），

#### 四、项目要求

1、工期（含设备的安装调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0 日历天内完成。；

2、投标方应按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及所涉及的设备详细规格、条款、资料和有关文件各章节条款的内容、顺序、逐项作出实质性应答。

3、投标方必须提供完整的系统升级改造方案。按要求提供技术咨询、设备供应（包括所有附带的专用工具、仪器仪表、常用设备备件、零配件、易损件等）、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位置、系统安装调试、系统测量验收、验收资料、人员技术培训、设备质保期维护及以后的运行维护技术支持和设备备件支持。

4、投标方必须指定专职工程技术人员负责现场的技术工作，以保证质量。

5、在免费质量维修保用期内，系统正常运行操作时，发生设备损坏、供应商应立即提供免费维修或设备更换。

#### 五、项目质量要求

1、本招标项目的安装质量必须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标准及现行规范要求。

2、所有设备和配件均要求是经过实际运行验证、性能稳定的全新产品。

3、投标人在招标及中标后，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利益。

## 六、项目验收

1、中标人在验收前必须递交书面的验收方案，并报采购人认可后以其为依据，方可开始验收工作。

2、采购人确认：

- A) 产品投标书提供的技术数据经核验证实是真实的；
- B) 在调试期内所暴露的问题已获得令采购人满意的解决；
- C) 所要求的资料、备件等已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后进行验收签字。

## 七、培训及售后服务

1、在产品原厂承诺质量保证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 48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实行 8 小时内响应，每季度检修保养一次。

2、免费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直到能正常操作，并能进行一般性维护、维修。

3、中标人应在湖北设有固定的维修服务机构和专职的维修服务人员，并能提供可靠的、正常的售后服务和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中标供应商违约需承担违约责任。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各项参数指标，采购人可对所有设备进行检查核对且进行运行测试，若在运行测试过程中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指标，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对该产品进行退货，供应商需无条件予以退货；同时采购人会同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相关法律进行相应的处罚。

2、若非采购人原因，中标人逾期交货的，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逾期交货违约金为每天 1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但其最终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5%。

## 九、付款方式

1、采购人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上线运行正常后，付合同金额的 95%；

2、采购人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上线运行正常二年后，付合同的 5%。